

股票代碼：541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LEO SYSTEMS, INC.

民國一〇五年度
年 報

專業・科技・品質・服務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五日
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站：<http://www.leosys.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 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股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從業員工概況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5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76
一、財務狀況-----	76
二、經營結果-----	77
三、現金流量-----	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3
捌、特別記載事項-----	8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一、公 司 發 言 人：鄭裕平

職 稱：協理

電 話：(02)2799-6789

電子郵件信箱：jordan@leosys.com

代 理 發 言 人：李祥睿

職 稱：助理副總

電 話：(02)2799-6789

電子郵件信箱：kevin-li@leosy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98 號 3 樓

電 話：(02)2799-6789

台中分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大隆路 20 號 8 樓之 7

電 話：(04)2326-7949

高雄分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 8 號 15 樓之 1

電 話：(07)336-06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504-8125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劉書琳會計師、鄭得蓁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254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leosys.com/>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非常歡迎各位股東今天撥冗出席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至為感謝！

一〇五年度本公司營收小幅成長，獲利小幅減少，展望一〇六年，經營團隊將持續推展新的解決方案及開發新客戶，俾不辜負股東之支持與期待。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與實施成果

一〇五年上半年度經濟低迷，下半年度逐季反轉，但製造業的電腦設備需求不振，競爭更加激烈，一〇五年度國眾電腦個體營收及合併營收為 2,383,801 仟元及 2,564,635 仟元，較一〇四年度個體營收及合併營收為 2,292,365 仟元及 2,425,563 仟元，分別成長 3.99%及 5.73%，本年度個體及合併的稅後淨利分別 113,756 仟元及 118,584 仟元，較一〇四年減少 9,688 仟元及 9,677 仟元，主係權益法認列的關聯企業獲利減少。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	一〇四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383,801	2,292,365
	營業毛利	474,676	478,890
	營業費用	367,825	371,424
	營業利益	106,851	107,466
	本期損益	113,756	123,44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07	6.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69	11.45
	純益率(%)	4.78	5.39
	基本每股盈餘(元)	1.32	1.39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	一〇四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564,635	2,425,563
	營業毛利	498,595	506,232
	營業費用	384,371	392,433
	營業利益	114,224	113,799
	本期損益	118,584	128,2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3	6.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1	11.73
	純益率(%)	4.62	5.29
	基本每股盈餘(元)	1.32	1.39

本公司在一〇五年營運說明如下：

- 1、積極開發各政府之大型專案。
- 2、為新客戶建置完成循環式自動櫃員機(RATM)。
- 3、建立 B2B 國際數位行銷專業團隊。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一〇六年度經營方針朝雲端應用、IOT 及智慧醫療照護，積極發展新技術及整合解決方案。

2、組織架構：

本公司組織架構分為總經理室、營運部門及行政部門，營運部門包括第一事業部(BU1)、第二事業部(BU2)、第三事業部(BU3)、第四事業部(BU4)、第五事業部(BU5)、第六事業部(BU6)、研發中心及客戶關懷中心，各司其專業領域，分進合擊，以強化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有關各事業部及研發中心的職掌及業務範圍，請股東參閱本年報之第參章第一項組織系統及第五章營運概況。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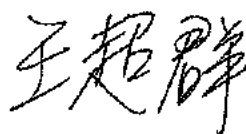
- 1、政府部門資訊需求朝向雲端機房共構及委外發展。
- 2、同業割喉競爭，客戶資訊應用要求更多。
- 3、4G 通訊基礎建設完善，增加企業及政府部門之行動資訊整合服務。
- 4、Fintech 金融科技服務的創新，開展行動收付的多樣應用服務。

四、未來本公司發展策略

- 1、提供全方位資通訊基礎架構整合服務。
- 2、開發入金機及櫃員現金出入金機整合設備。
- 3、Open data/ Big data 專案開發應用服務。
- 4、Google 整合行銷加值服務。
- 5、企業雲端整合應用服務。
- 6、推展智慧醫院解決方案。

承蒙各位股東之鞭策支持，以及全體員工團隊之合作努力，本公司將秉持「專業、科技、品質、服務」的企業文化及腳踏實地的經營理念，以創造獲利分享股東。

董事長暨總經理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74 年：本公司於臺北市成立，第一任董事長由簡敬先生擔任，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0 元，取得美國 Stratus 硬體容錯電腦系統在台之總代理權，初期以開展關鍵性線上作業電腦（critical on-line computer, COLC）市場之銷售、服務為主要業務。

民國 77 年：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0,000 元。

民國 79 年：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0,000,000 元。

民國 83 年：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並於當年度與一陽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且合併發行新股 13,5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3,500,000 元。為開擴系統整合業務，成立個人電腦事業部積極開拓銷售管道並建立廣大之經銷據點。

成立台中、高雄分公司。

民國 84 年：辦理現金增資 300,000,000 元，並與智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發行新股 195,000,000 元，使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88,500,000 元。

斥資購入中壢平鎮工業區 5,645 坪的廠房並旋即於 7 月間完成試車量產，以擴充生產產能。

民國 86 年：改選董監事，由王雪紅女士擔任董事長，並辦理現金增資 211,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00,000,000 元。

民國 87 年：通過 ISO-9001 之品質管理與品質保證國際標準認證。

通過 ISO-14001 之環保認證。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計 490,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390,000,000 元。

民國 88 年：股票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89 年：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605,973,120 元。11 月成立林口 CTO 物流廠。

民國 90 年：12 月買回股份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64,483,120 元。

民國 92 年：10 月買回股份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29,613,120 元。

民國 93 年：辦理減資 709,613,120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0,000,000 元。

民國 94 年：3 月聘任王超群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並於 6 月由董事推選王超群先生擔任新任董事長。

民國 95 年：與持股 100% 子公司大吉投資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註銷庫藏股 691,427 股，實收資本額為 813,085,730 元。

辦理減資 335,285,730，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77,800,000 元。

民國 96 年：8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與眾電系統、岱昇科技及超網路科技等公司合併，以各該公司每 1 股換取本公司 1.625、0.55 及 0.625 股，預計發行新股 358,512,500 元。

民國 97 年：1 月 1 日為合併眾電、岱昇及超網路公司之合併基準日，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836,312,500 元。9~11 月買回股份並於 12 月註銷，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21,802,500 元。

民國 99 年：增資子公司眾力科技新台幣 5,000 萬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5,274,30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47,076,800 元。

民國 100 年：盈餘轉增資 49,977,53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97,054,330 元。

民國 102 年：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減資後資本為 867,054,33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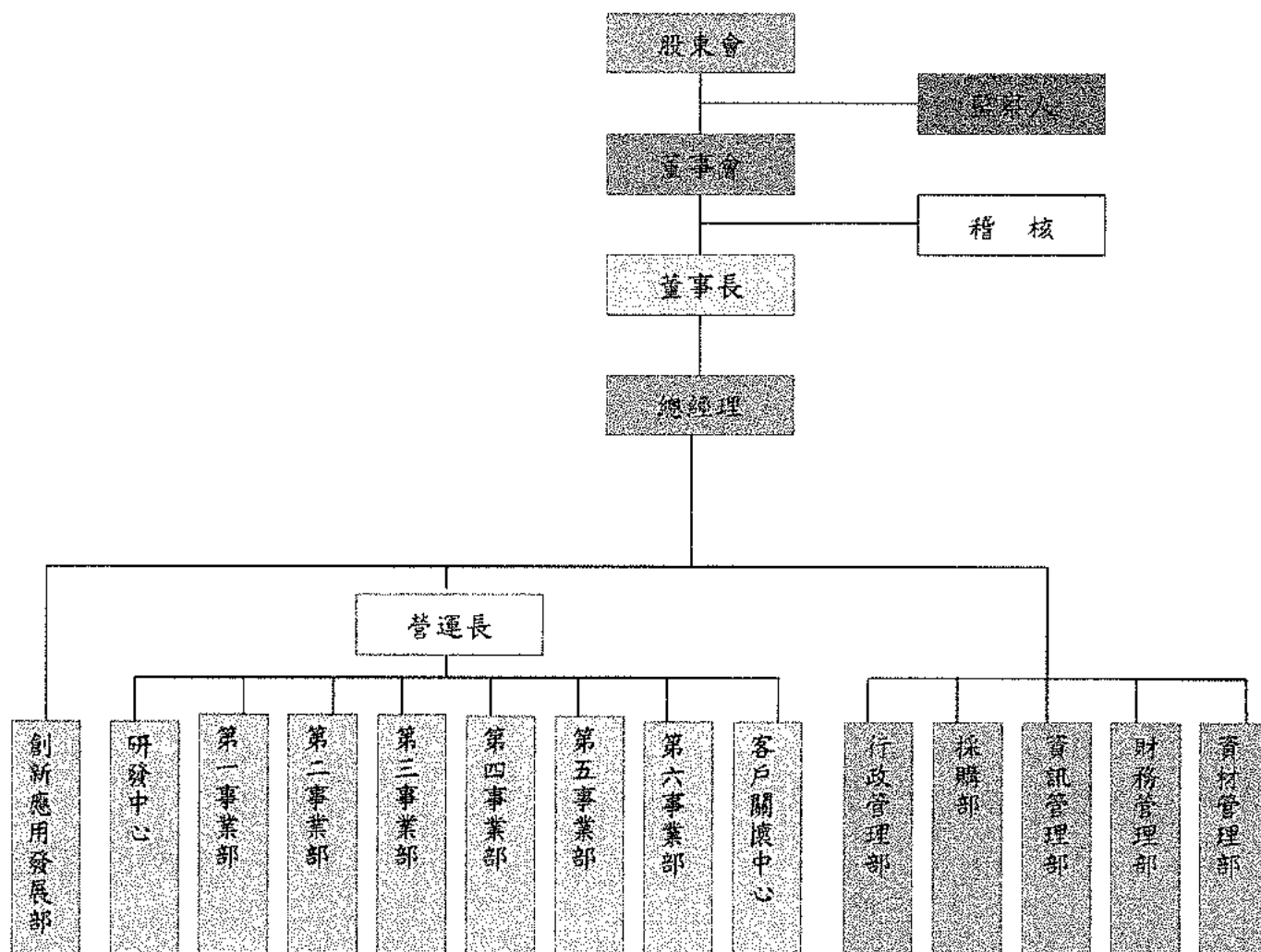
民國 102 年：盈餘轉增資 30,346,900 元，增資後資本為 897,401,230 元。

民國 105 年：庫藏股減資 38,400,000 元，減資後資本為 859,001,23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業 務
稽核	對公司內部規章、制度執行稽核工作，並提出改善建議。
第一事業部	資訊及網路通信軟硬體之供應及系統整合服務。
第二事業部	金融業及大客戶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
第三事業部	海外客戶及民營企業事業部資訊/通信基礎建設之系統整合。
第四事業部	提供網路行銷整合服務與網路應用系統開發建置等服務。
第五事業部	自動化控制與安防弱電整合服務。
第六事業部	獨家承包「財政部第四屆公益彩券發行」彩券經銷商以及第二屆運動彩券維護。
客戶關懷中心	秉持「客服中心」(Call Center)機制，優化並主動關懷客戶，進而提昇服務品質。
研發中心	設計開發新技術與新產品商品化服務。
創新應用發展部	導入創新科技技術，發展加值高價值垂直應用解決方案。
行政管理部	綜理人事行政、總務、固定資產管理、合約審理等業務。
採購部	採購策略之規畫及執行。
資訊管理部	負責電腦資訊等相關軟硬體之管理維護。
財務管理部	綜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作業。
資材管理部	物料之規畫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04月10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奇新投資 王超群	男	104.6.10	3年	93.6.01	2,024,761	2.26%	2,024,761	2.36%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超網路科技	本公司 總經理 樂富資訊 法人董事代表人 公元資訊 法人董事代表人 威市智能 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諾光科技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中華民國						73,126	0.08%	73,126	0.09%	34,421	0.04%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神乎科技 陳珠琮	男	104.6.10	3年	98.6.19	46,239	0.05%	46,239	0.05%	0	0	0	0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電機 博士	神乎科技 董事長 順泰投資 董事長 龍昇新媒體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中華民國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楊嬌愛 主基金會 劉瑞興	男	104.6.10	3年	99.6.15	7,218,436	8.04%	7,218,436	8.4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家管理 發展進修班	本公司營運長 點空間科技 法人董事代表人 騰翔科技 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中華民國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邵惠周	男	104.6.10	3年	97.01.01	11,467	0.01%	11,467	0.01%	0	0	0	0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本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冷民	男	104.6.10	3年	101.6.18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計算機 科學所博士候選人	新眾電腦 董事 新諾光科技副董事長及技術 總監 新音科技 法人董事、總經理 瑞音科技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興倫科技 法人董事代表人 FORMOSA USA, INC. 董事 台灣健燈 獨立董事 全景軟體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砂諾科技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祖華	男	104.6.10	3年	104.6.10	0	0	0	0	0	0	0	0	The University of Iowa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博士	明志科技大學校長 台塑生醫 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廖序睿	男	104.6.10	3年	104.6.1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管理學研究 所博士	長庚大學天然藥物研究所副 教授 大眾投控獨立董事 兼活生技 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大學創投 李開夫		104.6.10	3年	95.06.21	981,399	1.0%	981,399	1.14%	0	0	0	0	美國 Virginia Tech University 土木所 博士	龍眾新媒體 法人董事代表人 大眾電腦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大眾投控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坤眾科技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兼活生技 董事長	無	無
	中華民國						0	0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科技法律 碩士	大眾投控 法務 恆泰科技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戰收技術 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黃堅真	男	104.6.10	3年	99.07.15	0	0	0	0	0	0	0	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 年 04 月 1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奇 新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聖亮紀元有限公司(100%)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02%)、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8.54%)、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16.81%)、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81%)、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38%)、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89%)、簡民智(3.23%)、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2.10%)、簡明仁(1.06%)、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0.50%)
神 乎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陳珠琮(47.11%)，張佩雯(45.94%)，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5%)，王雪齡(0.93%)
眾 晶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9.16%)、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68%)、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93%)、孟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0.36%)、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 (0.31%)、仲鎮華(0.18%)、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9%)、趙令平 0.07%)、唐和明(0.07%)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9.98%)、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奇新投資(20%)、簡明仁(0.02%)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不適用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04月10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聖亮紀元有限公司	Agnes Chen(50%)、Peng-Hsuan Li(50%)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聖亮紀元有限公司(100%)
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芃萱(99.97%)、簡明仁(0.02%)、簡顯立(0.01%)
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詩普英美有限公司(100%)
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吉納佰億有限公司(10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8.40%)、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98%)、王雪紅(3.47%)、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6%)、沈文哲(2.21%)、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16%)、徐偉倫(1.87%)、張麗秋(1.15%)、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魏茂松(0.82%)
大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85.09%)、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4.91%)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9.16%)、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68%)、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93%)、孟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0.36%)、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0.31%)、仲鎮華(0.18%)、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9%)、趙令平(0.07%)、唐和明(0.07%)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佳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02%)、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18.54%)、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公益信託大眾教育基金專戶(16.81%)、和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81%)、宗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38%)、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89%)、簡民智(3.23%)、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2.10%)、簡明仁(1.06%)、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0.50%)

2.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奇新投資 王超群				✓			✓	✓			✓	✓	✓		0
神乎科技 陳珠琮				✓			✓	✓	✓		✓	✓	✓		0
王楊嬌愛主 基金會 劉瑞興				✓			✓	✓			✓	✓	✓		0
林洽民				✓			✓	✓	✓		✓	✓	✓	✓	1
邵惠周				✓			✓	✓	✓		✓	✓	✓	✓	0
劉祖華	✓				✓	✓	✓	✓	✓	✓	✓	✓	✓		0
廖庠睿	✓				✓	✓	✓	✓	✓	✓	✓	✓	✓	✓	1
大學創投 李開天				✓			✓	✓	✓		✓	✓	✓		0
黃堅真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之情形：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公司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同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受訓時數
		起	訖			
董 事 長	奇新投資 王超群	105/11/28	105/11/28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國際與我國 之反避稅發 展與企業應 有之因應	3 小時
董 事	神乎科技 陳珠琮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財團法人王 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 基金會 劉瑞興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林洽民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邵惠周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獨立董事	劉祖華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獨立董事	廖厚睿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監 察 人	大學創投 李開天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監 察 人	黃堅真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長	奇新投資 王超群	105/11/28	105/11/28	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審計委員會 之相關規範 及運作實務	3 小時
董 事	神乎科技 陳珠琮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財團法人王 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 基金會 劉瑞興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林洽民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邵惠周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獨立董事	劉祖華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獨立董事	廖厚睿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監 察 人	大學創投 李開天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監 察 人	黃堅真	105/11/28	105/11/28			3 小時
董 事	王超群	105/09/14	105/09/14	台灣上市櫃公 司協會	金融產業政 策與經濟發 展	3 小時
董 事	王超群	105/11/08	105/11/08	台灣上市櫃公 司協會	我國能源政 策與綠能產 業建立之展 望	3 小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1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與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超群	男	94.03.01	73,126	0.09	34,421	0.04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超網路科技董事長	樂富資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公元資訊法人董事代表人 城市智能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瑞光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營運長	中華民國	劉瑞興	男	94.06.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展進修班 凱衛資訊	點空間法人董事代表人 騰翔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玉琴	女	90.03.01	58,117	0.07	0	0	0	0	海洋學院電子系 大眾電腦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金先	男	90.03.01	10,371	0.01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EMBA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邵惠周	男	97.01.01	11,467	0.01	0	0	0	0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系 嘉仲資訊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湯惠剛	男	97.01.01	31,132	0.04	0	0	0	0	大同大學材料工程研究所 碩士 超網路科技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時超	男	103.01.01	0	0	0	0	0	0	大同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深圳揚眾董事長 眾力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助理副總	中華民國	李祥睿	男	93.01.01	0	0	0	0	0	0	紐澤西理工工管所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眾力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坤眾科技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助理副總	中華民國	谷泓儀	男	97.01.01	1,096	0.00	0	0	0	0	黎明工專電子科 岱昇科技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關 係
助理副總	中華民國	溫健良	男	103.01.01	1,034	0.00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碩士進修專班畢業 吉是美食品實業	眾力科技董事長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高永結	男	97.01.01	1,149	0.00	0	0	0	0	大同工專電子設備維修 科畢業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月杏	女	100.10.17	2,235	0.00	0	0	0	0	昆山科技大學資管系 楊梅食品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文彬	男	101.01.01	1,096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建城所碩士 欣欣節目製作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和意	男	103.01.01	1,096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弘或資訊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史明龍	男	97.01.01	385	0.00	0	0	0	0	臺北商專電子資訊科 先賢電子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邱維璋	男	97.01.01	1,819	0.00	0	0	0	0	東海大學資訊科學系 大眾電腦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振翔	男	99.01.01	1,096	0.00	0	0	0	0	亞東工專電子科 林格科技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裕平	男	100.01.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所 宇峻奧汀科技	坤眾科技法人代表人 樂富資訊監察人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雙鳳	女	100.01.01	0	0	0	0	0	0	Concordia University MBA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長城	男	101.01.01	0	0	0	0	0	0	龍華工專電機科	無	無	無

經理人、內部稽核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王超群	105/11/28	105/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與我國之反避稅發展與企業應有之因應/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6小時
營運長	劉瑞興	105/11/28	105/11/28			6小時
副總經理	邵惠周	105/11/28	105/11/28			6小時
總經理	王超群	105/09/14	105/09/14	台灣上市公司協會	金融產業政策與經濟發展	3小時
總經理	王超群	105/11/08	105/11/08	台灣上市公司協會	我國能源政策與綠能產業建立之展望	3小時
會計主管	鄭裕平	105/10/13	105/10/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稽核主管	吳秀娟	105/08/26	105/08/26	內部稽核協會	策略性稽核實務檢討	6小時
		105/08/30	105/08/31	電腦稽核協會	電腦稽核財務資料處理與經營分析-內部稽核查核篇	15小時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受來自子公司以外特定對象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F1)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奇新投資王超群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董事	神手科技陳珠瑤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董事	王瑞基金劉興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董事	林冷民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董事	邵惠周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獨立董事	劉祖華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獨立董事	廖序睿	0		0		2,177		67		1.97%	12,768	0	0	1,480	0	0	0	0	0	0	14.50%	14.5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邵惠周 林洽民 劉祖華 廖庠睿 劉瑞興 王超群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邵惠周 林洽民 劉祖華 廖庠睿 劉瑞興 王超群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林洽民 劉祖華 廖庠睿	奇新投資 神乎科技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陳珠琮 林洽民 劉祖華 廖庠睿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劉瑞興/邵惠周	劉瑞興/邵惠周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超群	王超群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10	10	10	10
總計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大學開天	0	0	598	598	20	20	0.54%	0.54%	無
監察人	黃堅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大學創投 黃堅真 李開天	大學創投 黃堅真 李開天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王超群																	
營運長	劉瑞興																	
副總經理	張玉琴																	
副總經理	周金先	14,955	14,955	0	0	6,187	6,187	1,640	0	1,640	0	20.03%	20.03%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邵惠周																	
副總經理	湯惠剛																	
副總經理	王時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周金先/王時超	周金先/王時超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劉瑞興/邵惠周 湯惠剛/張玉琴	劉瑞興/邵惠周 湯惠剛/張玉琴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王超群	王超群
總計	7	7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 經 理	王超群	0	2,245	2,245	1.97%
	營 運 長	劉瑞興				
	副 總 經 理	張玉琴				
	副 總 經 理	周金先				
	副 總 經 理	邵惠周				
	副 總 經 理	湯惠剛				
	副 總 經 理	王時超				
	助 理 副 總	谷泓儀				
	助 理 副 總	李祥睿				
	助 理 副 總	溫健良				
	資 深 協 理	高永結				
	資 深 協 理	王月杏				
	資 深 協 理	陳文彬				
	資 深 協 理	洪和意				
	資 深 協 理	史明龍				
	協 理	邱維埠				
	協 理	廖振翔				
	協 理	楊長城				
	協 理	鄭雙鳳				
	協 理	鄭裕平				

註 1:擬議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註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105 年	25,644	25,644	113,756	113,756	22.54%	22.54%
104 年	25,560	25,560	123,444	123,444	20.71%	20.71%

註 1：係指盈餘年度。

-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照本公司相關薪酬辦法規定，就其學經歷、擔任之職位及承擔之責任、績效表現及貢獻度等綜合評量，並參考同業之水準，予以合理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董 事 長	奇新投資：王超群	5	0	100%	
董 事	神乎科技：陳珠琮	5	0	100%	
董 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 主社會福利慈善： 劉 瑞 興	5	0	100%	
董 事	林 洽 民	4	1	80%	含委託出席，出席率為 100%。
董 事	邵 惠 周	5	0	100%	
獨立董事	劉 祖 華	5	0	100%	
獨立董事	廖 庠 睿	4	1	80%	含委託出席，出席率為 100%。
監 察 人	大學創投：李開天	5	0	100%	
監 察 人	黃 堅 真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確實依規定執行

1. 第十五屆第六次董事會案由七、本公司「104 年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達成獎金」發給案。

議案內容：

依據 104 年 1 月 26 日第 2 屆第 11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暨 104 年 2 月 4 日第 14 屆第 18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辦理 104 年度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獎金發給作業。依會計單位決算之 104 年報表資料，核計應發事業部主管 104 年業績獎金共計 200 萬元。

決 議：

「104 年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達成獎金」發給案，除董事邵惠周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核發王總經理 75%達標獎金」案，主席請劉祖華獨立董事代行主持本案，除董事王超群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以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茲遵循，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及財務資訊，本公司鼓勵董監事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05年度董監事持續進修共計9人次，總計60小時。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12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定期評估並訂定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及報酬。

(二-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本公司董事會雖未設置審計委員會，但每次會議均邀請監察人列席，本公司監察人105年度董事會列席率為100%。

(二-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大學創投：李開天	5	100%	
監察人	黃堅真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每季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否	惟董事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是		(一) 已設置發言人制度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二) 本公司可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並依法規定期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三)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管理規章與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四)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人合法處理重大資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否	(一) 依法於本次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二席，使董事會的組成更多元化。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否	(二) 暫無設置相關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否	(三) 暫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否	(四) 每年要求會計師及相關審計人員出具獨立聲明外，並呈報董事會審查會計師與內部經理人之關係，以評估其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財管部負責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另在利害關係人專區之設置CGPP@leosys.com信箱,以回應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是		(一)已於公司網站 http://www.leosys.com 『投資人專區』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1)員工權益: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規畫原則,大多優於「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 (2)僱員關懷:除建立多元之溝通管道,以利瞭解僱員工作與生活情況外,本公司高階主管亦積極參與福利委員會的各項對僱員的照顧活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以利投資人能充分瞭解本公司營運狀況，若有進一步垂詢需求，可與本公司發言人聯繫瞭解。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除依「採購循環」相關規定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外，進行重大業務標案時，更密切與供應商建立規格及價格等多方共識，以利爭取標案。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建立各種暢通溝通管道，秉持誠信及負責的原則，妥適處理利害關係人之事件。 (6) 本公司為健全暨強化董事會監督與管理機能，爰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加強網站等載具的資訊揭露，以改善評鑑成績。			

(四)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領有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民本			✓	✓	✓	✓	✓	✓	✓	✓	✓	1	
獨立 董事	廖庠睿	✓			✓	✓	✓	✓	✓	✓	✓	✓	1	
獨立 董事	劉祖華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10日至107年6月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民本	4	0	100%	
委員	廖序睿	3	0	75%	
委員	劉祖華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況。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況。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是	否	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亦未設置專職單位，惟董監事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一) 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是		在全球暖化及能源短缺之危機下，本公司致力發展雲端運算及行動服務相關產品，以建構雲端整合服務，推動低碳經濟。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是 是 是	否	1.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重視員工心聲與權益。 2. 注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依據勞工安全衛生組織管理及自動檢查辦法規定辦理，定期做環境檢測與評估。 3. 每年旺年會前，總經理向全體員工報告當年經營績效及明年的營運策略。 4. 自 2010 年導入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以 PDDRO 訓練迴圈為訓練課程發展之基準，讓國眾內部培訓體系建置更臻完善，為組織目標與培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訓成效做有效連結，並擬定KPI讓員工有明確目標可遵循，透過不斷持續改善精進，員工得以隨時保持創新技術與持續改善之思維，為客戶提供最良之服務，並於2011年與2014年連續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評核銀牌之殊榮。 5.本公司網站針對共同供應契約部份，建立聯絡窗口，以利消費雙方方便聯絡及反應問題。 6.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的行銷，恪遵相關法令，尤其顧客中政府機關部份，必依其要求，配合辦理。 7.本公司主要往來供應商為上市櫃公司或業界知名企業等，若發現其有重大影響環境等情況，將列入考量後續往來。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否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未來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 (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未訂相關守則。			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然加強揭露相關資訊於本公司官網。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持續引進符合環保節能產品作銷售，並積極跨入城市節能領域，以減少對能源的消耗。			
(二) 本公司長期贊助財團法人大眾文教基金會，持續幫助全省清寒國中、國小學童使他們安心就學；希望藉由基金會作有效之資源整合，能以更具體的行動力回饋社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三) 響應『0206台南賑災專案』募捐活動，捐款100萬。			
六、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是 是		本公司於104年4月24日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是 是 是	否	1. 本公司員工手冊，特別強調本公司的企業文化，腳踏實地是做事的方法。 2. 稽核人員依據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各單位業務執行情況，若有違反誠信情事，將提供董事會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	是		1. 稽核部門為本公司檢舉管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2. 本公司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受理檢舉事項及保護檢舉人相關作業。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公司網站已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中揭「誠信經營守則」。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避免資訊不當洩漏及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經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通過。本作業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之『公司治理』項下之『重要公司內規』。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第 87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常會決議	執行情形
105.6.7	一、修訂公司章程	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運作
	三、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已依修訂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運作
	四、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123,444,471元，其中提撥新台幣104,798,150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22元。 除息基準日：105年8月23日

董事會決議事項：

日期	會別	決議事項
105.02.02	第15屆第6次董事會	1.通過105年度營運預算案
		2.訂定註銷庫藏股減資基準日
		3.增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4.增訂本公司「併購特別委員會設置及相關事項辦法」及「併購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
		5.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6.修訂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
		7.通過本公司「104年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達成獎金」發給案
		8.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年終獎金」案
105.03.21	第15屆第7次董事會	1.通過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通過104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104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4.召開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
		5.通過本公司擬以合資方式投資新設公司-暫名「小時代科技(股)公司」
		6.通過本公司104年度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修訂本公司「融資循環」
105.04.27	第15屆第8次董事會	1.報告105年度第一季經營報告及合併財務報
		2.報告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進度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案 5.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6. 通過新增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案 7. 通過為眾力科技(股)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8. 通過同意調配華南銀行融資額度供關係企業使用案 9. 通過本公司為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10.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11. 通過本公司擬以合資方式投資新設公司-「威肯金融科技(股)公司」案 12. 通過本公司「105 年上半年績效獎金案」
105.08.09	第 15 屆第 9 次董事會	1. 105 年度第 2 季經營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報告 3.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進度報告 4. 105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作業報告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作業-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內控制度、內稽細則。 6.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7.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暨經理人酬勞分配案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暨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105.11.01	第 15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 105 年度第 3 季經營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進度報告 3.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4. 通過同意調配華南銀行融資額度供關係企業使用案 5. 通過本公司為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6. 通過本公司對財團法人大眾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7. 訂定本公司 106 年度稽核計畫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下半年績效獎金案
106.1.24	第 15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 105 年度經營損益與預算達成比較報告 2.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進度報告 3. 通過 106 年度營運預算案 4. 通過簽證會計師委任變更案 5. 通過本公司「105 年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達成獎金」發給案 6. 通過本公司「105 年度年終獎金」案
106.03.13	第 15 屆第 12 次董事會	1. 通過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 通過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3. 通過 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5. 通過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6. 召開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7. 通過本公司關稅保證展延案

		8.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報告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6.4.24	第 15 屆第 13 次董事會	1. 106 年度第 1 季經營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2. 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進度報告
		3. 通過本公司為眾力科技(股)公司融資背書保證案。
		4. 通過申請銀行往來融資額度案。
		5. 通過「106 年業務事業部主管業績達成獎金辦法」案
		6. 通過「106 年各事業部業績達成獎金辦法」案
		7. 通過本公司「106 年上半年績效獎金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

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6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周金先	90/03/01	106/04/30	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鄭得蓁	103/10/01~103/12/31	所內輪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	鄭得蓁	104/01/01~105/09/30	無變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	鄭得蓁	105/10/01~105/12/31	所內輪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36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2,480		2,616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書琳 鄭得蓁	2,480	0	0	136	0	136	105.1.1~105.12.31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無

(三)前任會計師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4 月 1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超群	0	0	0	0
董 事	神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珠琮	0	0	0	0
董 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 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劉瑞興	0	0	0	0
董 事	邵惠周	0	0	0	0
董 事	林洽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祖華	0	0	0	0
獨立董事	廖序睿	0	0	0	0
監 察 人	大學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開天	0	0	0	0
監 察 人	黃堅真	0	0	0	0
總 經 理	王超群	0	0	0	0
營 運 長	劉瑞興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玉琴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金先	(2,000)	0	0	0
副總經理	邵惠周	0	0	0	0
副總經理	湯惠剛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王時超	0	0	0	0
助理副總	李祥睿	0	0	0	0
助理副總	谷泓儀	0	0	0	0
助理副總	溫健良	0	0	0	0
資深協理	高永結	0	0	0	0
資深協理	史明龍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文彬	0	0	0	0
資深協理	王月杏	0	0	0	0
資深協理	洪和意	0	0	0	0
協 理	廖振翔	0	0	0	0
協 理	邱維堉	0	0	0	0
協 理	鄭雙鳳	0	0	0	0
協 理	鄭裕平	0	0	0	0
協 理	楊長城	0	0	0	0

(二)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資訊

- 1.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 2.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04月10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 係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代表人：王雪紅	7,218,436	8.40%	0	0	0	0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大眾投控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眾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東興	3,422,966	3.98%	0	0	0	0	無	無	無
王雪紅	2,979,283	3.47%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大眾投控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秋琴	2,024,761	2.36%	0	0	0	0	無	無	無
沈文哲	1,902,000	2.21%	0	0	0	0	無	無	無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明仁	1,856,360	2.16%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學創投	同一代表人	
徐偉倫	1,152,000	1.34%	0	0	0	0	無	無	無
張麗秋	987,499	1.15%	0	0	0	0	無	無	無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明仁	981,399	1.14%	0	0	0	0	王楊嬌愛主基金會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無
							王雪紅	代表人之二親等內親屬	
							大眾投控	同一代表人	
魏茂松	700,575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率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基準日：106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030,000	30.00%	0	0.00%	15,030,000	30.00%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100.00%	0	0.00%	11,000,000	100.00%
城市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00%	0	0.00%	200,000	20.00%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20.02%	3,359,880	51.75%	4,659,880	71.77%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 年 04 月 10 日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資 本		備 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4.09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創立	無	無
77.12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 萬元	無	無
79.03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 萬元	無	無
83.08	10	18,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 萬元	無	(83)商 116045 號
83.12	10	19,350,000	193,500,000	19,350,000	193,500,000	合併發行新股 1,350 萬元	無	(84)商第 103194 號
84.07	10	49,350,000	493,500,000	49,350,000	493,5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萬元	無	(84)台財證(一)第 53712 號
84.12	10	68,850,000	688,500,000	68,850,000	688,500,000	合併發行新股 19,500 萬元	無	(86)台財證(一)第 63086 號
86.12	15	9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0	現金增資 21,150 萬元	無	(86)台財證(一)第 77833 號
87.07	20	250,000,000	2,500,000,000	139,000,000	1,39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 萬元 資本公積 9,000 萬元	無	(87)台財證(一)第 46187 號
89.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597,312	1,605,973,120	盈餘轉增資 146,473,120 元 資本公積 69,500,000 元	無	(89)台財證(一)第 52741 號
91.01	6.05	250,000,000	2,500,000,000	156,448,312	1,564,483,120	庫藏股減資 41,490,000 元	無	(90)台財證(三)字第 177148 號
92.10	10.24	250,000,000	2,500,000,000	152,961,312	1,529,613,120	庫藏股減資 34,870,000 元	無	(89)台財證(三)第 103103 號
93.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2,000,000	820,000,000	減資 709,613,12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7550 號
95.05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1,308,573	813,085,730	合併大吉註銷 6,914,270 元	無	無
95.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47,780,000	477,800,000	減資 335,285,73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073 號
97.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3,631,250	836,312,500	合併眾電、岱昇及超網路 發行新股 358,512,500 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9239 號 經授商字第 09701022190 號
97.12	4.54	250,000,000	2,500,000,000	82,180,250	821,802,500	庫藏股減資 14,510,000 元	無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5359 號 經授商字第 09701320290 號
99.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4,707,680	847,076,800	盈餘轉增資 24,654,080 元 員工紅利增資 620,22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7812 號 經授商字第 09901237770 號
100. 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9,705,433	897,054,330	盈餘轉增資 49,977,53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4244 號 經授商字第 10001209860 號
102. 0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6,705,433	867,054,330	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03963 號 經授商字第 10201054070 號
102. 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9,740,123	897,401,230	盈餘轉增資 30,346,9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6834 號 經授商字第 10201180340 號
105. 0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85,900,123	859,001,230	庫藏股減資 38,400,000 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45564 號 經授商字第 10501034390 號

106年04月1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900,123	164,099,877	25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04月1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1	71	22,859	25	22,957
持有股數	175	405	16,118,781	69,392,129	388,633	85,900,123
持股比例	0.00%	0.00%	18.76%	80.78%	0.45%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106年04月10日

持股等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 999	17,172	996,652	1.16%
1,000 ~ 5,000	3,709	8,209,152	9.56%
5,001 ~ 10,000	875	6,544,713	7.62%
10,001 ~ 15,000	407	4,886,414	5.69%
15,001 ~ 20,000	197	3,541,756	4.12%
20,001 ~ 30,000	208	5,080,832	5.91%
30,001 ~ 40,000	103	3,566,880	4.15%
40,001 ~ 50,000	66	2,990,058	3.48%
50,001 ~ 100,000	120	8,443,857	9.83%
100,001 ~ 200,000	58	7,950,649	9.26%
200,001 ~ 400,000	25	6,862,016	7.99%
400,001 ~ 600,000	6	2,901,865	3.38%
600,001 ~ 800,000	2	1,400,575	1.63%
800,001 ~ 1,000,000	2	1,968,898	2.29%
1,000,001 以上	7	20,555,806	23.93%
合計	22,957	85,900,123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前十大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04月10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7,218,436	8.40%
眾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2,966	3.98%
王雪紅	2,979,283	3.47%
奇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4,761	2.36%
沈文哲	1,902,000	2.21%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56,360	2.16%
徐偉倫	1,152,000	1.34%
張麗秋	987,499	1.15%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1,399	1.14%
魏茂松	700,575	0.8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3.8	14.85	13.95
	最低	9.18	10.5	12.95
	平均	12.34	13.17	13.5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87	12.38	
	分配後	10.71	11.38 (註 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9,740	85,900	85,900
	每股盈餘	1.39	1.32	0.3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2	1.00	
	無償配股	0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無	無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8.88	9.97	
	本利比(註 2)	10.11	13.17 (註 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9.89%	7.59% (註 4)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 5：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基於公司營運需要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的考量，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長、短期資金需求情形訂定。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業，正值產業成長期，未來仍需要持續投入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確保市場競爭優勢。

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及強化財務結構，並適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等，得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分派方式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 100 年度～104 年度分派股利佔可供分配盈餘之分配比例皆超過 95%，本次擬議 105 年度的盈餘分派案中，可供分配盈餘的擬議分配比率亦超過 95%。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稅後盈餘為 113,755,781 元，業經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提撥新台幣 85,900,123 元分派現金股利。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如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01,596
註銷庫藏股借記保留盈餘	(6,933,557)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400,00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1,731,970)
105 年度稅後淨利	113,755,781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0,202,381)
減：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870,128)
可供分配盈餘	85,951,30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85,900,123)
期末未分配盈餘	51,179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盈餘分派案並無無償配股情事，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5%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2%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2. 一〇五年度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分派股票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經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情形：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依公司章程規定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為 6,937,211 元，董監現金酬勞為 2,774,884 元，與帳列估列數相符。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股票 酬勞 (擬議數)	員工現金 酬勞 (擬議數)	員工酬勞總額 (擬議數)	占本期稅後 純益比例	占員工酬勞 總額比例
0	6,937	6,937	6.10%	100%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一〇五年實際分派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為 7,657,989 元及董監酬金額為 3,063,196 元，與估列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

1. 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2. 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公司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營業內容：

國眾電腦致力於各領域客戶資訊化規劃暨建置服務，客戶群遍及各大產業與軍公政教單位，提供優質的產品與技術支援，服務範圍擴及全國各角落。本公司擁有資訊、通訊、金融、醫療、教育、製造、網路與電子商務服務的系統整合解決方案，經由業務開發、行銷活動、產品整合開發、產品代理經銷、策略聯盟、顧問諮詢、專案管理、資訊系統、教育訓練、整體系統建置等專業服務，更能滿足客戶的資訊化需求，而能為客戶創造或增加其產業價值。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合併岱昇、眾電及超網路三家專業服務公司，並在一〇一年進行組織再造，將營運分為第一事業部、第二事業部、第三事業部、第四事業部、第五事業部、第六事業部及客戶關懷中心，使各事業部分工清楚而產生綜效，其效益是提昇效率、避免重疊、降低成本，並使產品線豐富化，強化國眾電腦之核心專長與產業競爭力。

本公司為強化核心專長與競爭力，達到科技化服務領導廠商之願景，於九十九年向經濟部申請在台成立研發中心補助後，持續研究先進資訊科技之應用，開發為本公司獨特的解決方案，以厚植核心能力及競爭優勢。

2.主要營業項目：

- (1)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2) 電器批發業、零售業及承裝業。
- (3) 電信器材批發業及零售業。
- (4) 資訊軟體批發業及零售業。
- (5) 電子材料批發業及零售業。
- (6)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7) 電池零售業。
- (8)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9)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11) 國際貿易業。
- (12)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3) 電纜安裝工程業
- (14) 自動控制設備、電信、儀器、儀表安裝及其他工程業
- (15)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16) 精密儀器批發業及零售業
- (17) 資訊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業
- (18) 租賃業
- (1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3.營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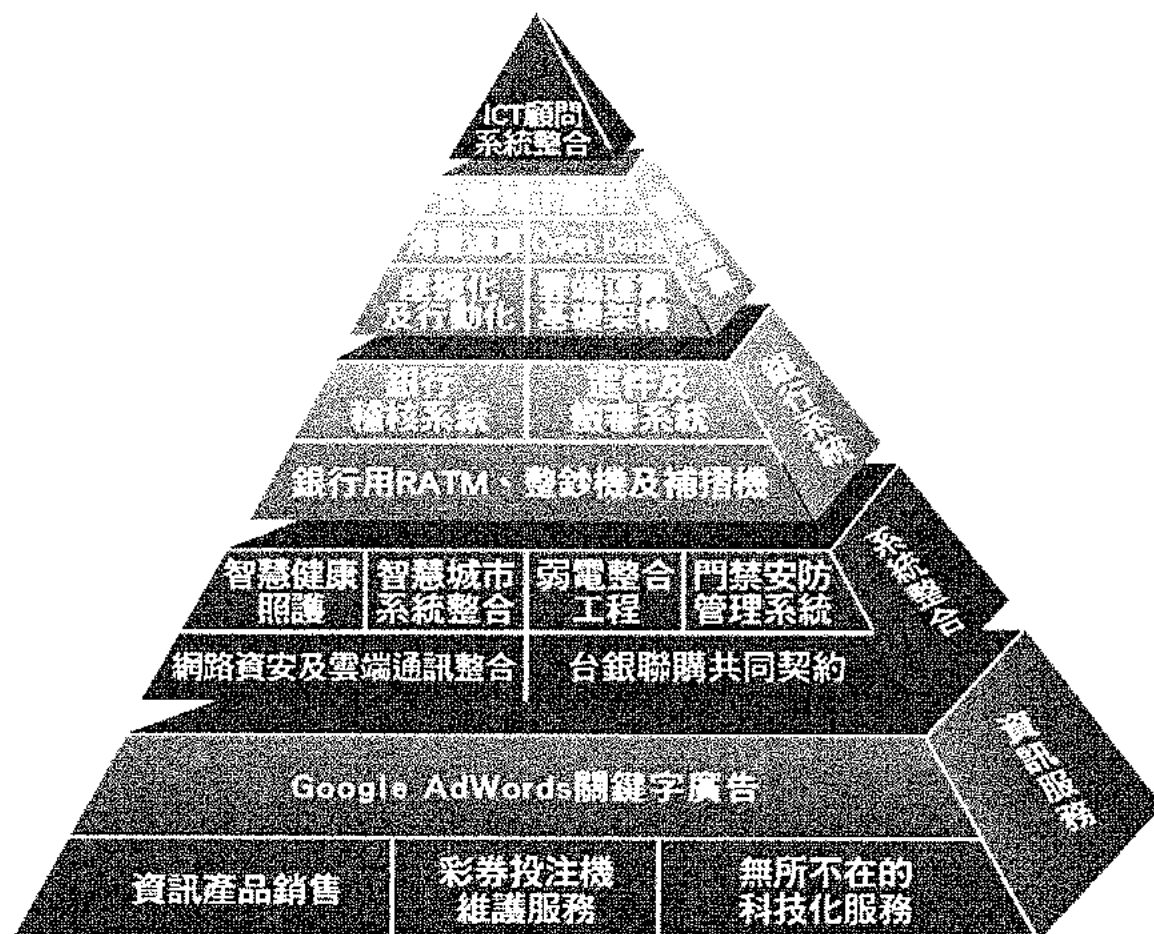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個人電腦	883,847	36.44	883,847	36.44
系統整合產品	149,814	6.18	149,814	6.18
自動化(事務性)設備	131,214	5.41	131,214	5.41
其他	1,260,688	51.97	1,260,688	51.97
合計	2,425,563	100.00	2,425,563	100.00

4.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項次	類別	商品(服務)主要銷售說明
1	PC、筆電及週邊設備	提供各知名品牌之個人資訊產品，諸如個人電腦、筆電、平板、列印設備、投影設備、掃描設備及儲存設備等產品。
2	自動化、安防與弱電整合	提供客戶各種監控、安防、門禁及弱電整合之規劃設計暨建置服務。
3	網路系統設備	電腦網路系統使用之有線及無線產品。以連結各類型網路或網域，並整合通信、網路與資訊系統。
4	伺服器及主機系統產品	提供市場領導品牌之各大原廠伺服器主機硬體產品及相關系統軟體。
5	金融業自動化服務設備整合	提供市場領導品牌之各類金融自動化設備、異業金流整合產品及相關應用軟體系統開發。
6	文件影像處理及流程控管系統及銀行業務支援系統	提供客戶文件影像管理、全行共用進件平台、信用卡申請、貸款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外匯作業流程控管等系統，可讓資料及訊息迅速傳遞，提昇銀行作業效率，降低成本，邁向無紙化與節能減碳的效益。同時配合銀行業務發展需求，開發銀行專屬之解決方案。
7	資訊安全產品及服務	依客戶之需求及預算，提供加強資訊安全管理的軟硬體產品及服務。
8	資訊設備委外維修服務	對於台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案及民營企業的資訊設備委外服務，配合客戶需求，提供不同等級的駐點或叫修之專業維護服務。
9	網路整合行銷服務	協助客戶進行網路行銷，提供 Google AdWords 關鍵字廣告之廣告文案撰寫、廣告帳戶管理、廣告行銷策略建議、廣告投資效益及報酬率分析。
10	數位行銷相關之政府專案	協助中小企業及政府委託公協會之整合行銷。
11	雲端運算系統整合及服務	提供公民營機構雲端運算架構之規則，建置及維修，提供雲端創新服務及行動應用之整合。
12	彩券投注機裝置及維修服務	提供及執行第四屆公益彩券及第二屆運動彩券投注設備(超過 7,500 台)全國性到場服務，包含裝機建置、故障維修、定期保養及例行性的裝、撤、復、移機標準作業。

5. 本公司主要業務及核心專長



6. 自行開發之新商品與服務：

(1) 銀行業之模組化稽核系統及多通路紅利積點系統。

(2) 研發中心之 A 領域：

整合影像之企業內容管理與商業流程管理(BPM)平台及應用於銀行及保險業之作業中心私有雲端服務系統。

(3) 研發中心之 B 領域：

整合網路叫修及 ERP 內控之線上客服系統，應用智慧手機 App 即時控管，延伸為整合性智慧服務 (smart service)。

(4) 研發中心之 C 領域：

行業別數位整合行銷應用之雲端服務，其效益是帶動關鍵字廣告之行銷業務。

(5) 與策略聯盟夥伴合作推廣雲端運算產品及服務，諸如：企業私有雲、雲端儲存系統、雲櫃(cloud appliance box)等。

(6) 與緯創資通聯合提案，取得經濟部工業區「智慧校園—建立示範校」研發計劃補助科專。

(7) 人壽保險業建議書及要保書行動 App 系統。

(8) 醫療院所需之護理師呼叫系統及床邊照護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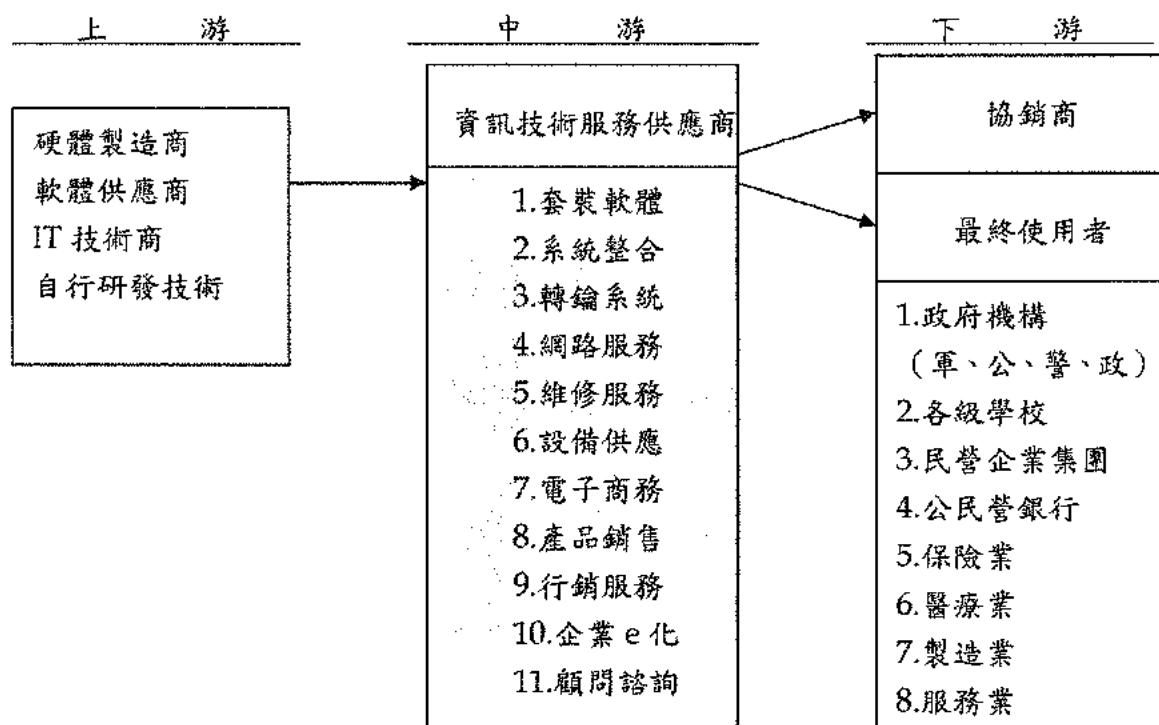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說明產業之現況與發展，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業現況與發展

- (1)本公司為大型的系統整合業，所屬產業多年來穩定成長但競爭激烈，本公司在業界耕耘很久，深獲業界肯定及支持，本公司董事長王超群擔任台北市電腦公會之「系統整合商聯誼會」會長。
- (2)系統產業的任務是提供資訊及通訊之軟硬體與解決方案，依據顧客的需求而加以整合，滿足客戶在電腦化、網路化、電子化的各種應用，創造其價值。
- (3)本產業的成功因素是深耕長期客戶，或擁有專業之核心專長，或產品供應的價格優勢，必須有充足的營運資金、良好的客戶關係以及資通訊專業技術能量，才能使顧客滿意。
- (4)雲端運算、雲端服務及行動應用是未來資訊科技的主流，發展潛力甚鉅，本公司亦積極布局，掌握雲端商機。台北市電腦公會於 101 年成立「雲端應用服務聯盟」，本公司王超群董事長獲推選為會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一結合多元且知名品牌資訊產品代理商與專業資訊技術服務廠商，其上游為軟硬體製造商/IT技術服務商/或公司自有產品，下游則主要為銷售資訊產品之協銷商，以至最終公民營機構/公民營企業客戶/公民營金融單位暨最終使用者，其關聯如下圖所示。就上游廠商言，軟硬體製造商以國內外知名各類大中小型伺服器、軟體工具平台、儲存設備及網路設備為主；IT技術服務商以國內外知名各類資訊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為主；自有研發產品係本公司自行研發創新之產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產品	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
銀行自動化設備(ATM, RTAM、整鈔機、補摺機、入金機、自助繳費機、櫃員現金處理設備、硬幣循環機…等)	- 台灣之銀行自動化設備市場已飽和，後續為每年汰舊換新需求 - 循環式 ATM 成長較大 - 與異業整合現金處理設備之需求	- 目前台灣市場有 Diebold Nixdorf、NCR 及三商電腦(HITACHI) 為競爭廠商 - 本公司獨家代理之 OKI RATM 及櫃員現金處理機整合硬幣循環模組
銀行業應用軟體 - 進件/徵審流程控管 - 銀行稽核管理系統 - 紅利積點共用平台 - 配合銀行需求開發	- 應用之深度及廣度逐漸增加，有成長空間 - 以滿足客戶業務發展需求配合銀行開發專有功能	- 競爭廠商大多為小型軟體公司 - 本公司具備技術之競爭優勢
網路整合行銷	- 每年成長 15%以上 - 外銷廠商可借助 Google 搜尋力量,行銷全球 - 行動廣告成長每年 30% 以上	- 本公司代理 Google AdWords 關鍵字廣告，並且提供外銷客戶帳號操作服務 - 在台灣 Google 代理商中本公司的服務最優
雲端運算架構所需之各種資通訊 IT 產品及專業服務	伺服器、網路、資料庫、虛擬化、異地備援及雲端資源管理技術日漸成熟，而市場亦逐年成長	- 在端末(PC/NB 等)競爭相當慘烈，本公司將往雲端加值銷售 - 本公司經銷 HP、Dell、VMware、Cisco、EMC 等名牌產品,與國產之 ASUS、ACER 等原廠也保持良好關係
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之解決方案	國內各醫療院所均積極推動行動醫療及護理 e 化、自動化及無紙化的投資	- 本公司多年來深耕長庚醫療體系之網路系統 - 本公司為 Cisco 優質經銷商，在醫療護理領域將加強技術與行銷之合作。 - 本公司積極研發智慧醫療相關解決方案。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年	當年度截至106年04月30日
金額	35,760	11,439

2.本公司自行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銀行業稽核管理系統
- (2)銀行業多管道紅利積點平台系統
- (3)整合循環式 ATM 及硬幣模組之入金機
- (4)銀行或醫院自助繳費機系統
- (5)動存提款機之軟體開發
- (6)全行文件影像管理系統、消金無擔保業務進件徵審系統及個人信貸自動撥貸系統
- (7)與中華電信合作網路商店平台
- (8)醫院智慧病房及行動醫療系統(如護理資訊顯示整合系統)
- (9)室內及戶外無線網路系統
- (10)資訊設備虛擬化技術(VM ware)
- (11)計算機中心異地備援
- (12)私有雲之規劃、建置、應用及服條
- (13)中小企業雲端應用服務(如：顧客關係管理)
- (14)門禁、安防、機房等弱電工程整合
- (15)遠端服務、線上叫修客服系統及行動維護管理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方向

- (1)整合並提升各類產品專業技術暨銷售能力，專注於服務品牌建立，本公司榮獲 104 年經濟部中堅企業重點潛力輔導。
- (2)擴大參與政府及企業的各项系統整合專案，提升系統整合比重。
- (3)擴大銀行自動化產品銷售，包含提款機、循環式自動櫃員機、鈔券整理機、金融異業整合設備及原有客戶系統整合專案之衍生需求開發。
- (4)加強思科網路及資料中心系列產品之銷售。
- (5)加強伺服器及儲存設備之銷售。
- (6)加強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之產品銷售與服務。
- (7)深耕大型長期客戶。

- (8)通過 EMV Level 2 認證，掌握 ATM 防偽卡商機。
- (9)加強雲端相關的技術團隊，提升技術力。
- (10)加強與策略原廠之關係，提高策略產品的銷售比重。
- (11)加強民營企業市場之拓展，提供資通訊高端基礎架構及雲端運算解決方案。

2.長期業務發展方向

- (1)建立可長可久的核心專長(如：IT 基礎建設、雲端運算架構、系統管理、智慧醫療、網路整合行銷、行動應用、全國性 IT 全方位維修服務等)，提升企業競爭力。
- (2)立足台灣，發展大陸市場，提供台商集團貫通企業資訊及通信兩岸一條龍服務。
- (3)成為國內前五大系統整合業者，定位在 IT 基礎架構的系統整合業者，並轉型為提供加值服務與解決方案的提供者。
- (4)深耕主要大型客戶，成為長期合作的資通訊服務夥伴及客戶的第一選擇。
- (5)使 LEO Systems 品牌成為大中華區 IT 基礎架構系統整合的知名品牌。
- (6)投資雲端系統技術，發展雲端服務。
- (7)成為國內全區性、全方位、全產品線的資訊產品維修服務的第一品牌。
- (8)整合 Google AdWords 關鍵字廣告 API 之應用，建立整體數位行銷能力，以提昇顧客滿意度及廣告效果。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分析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2,419,699	99.76	2,419,699	99.76
外銷	5,864	0.24	5,864	0.24
合計	2,425,563	100.00	2,425,563	100.00

2. 主要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市場占有率擬以本公司營收占同業之合計營收比重表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105 年營收	比率 (%)
精誠資訊	16,210,380	41.57%
敦陽科技	4,222,518	10.83%
凌群	3,905,581	10.01%
大同世界	3,470,207	8.90%
大綜電腦	2,367,086	6.07%
國眾電腦	2,564,635	6.58%
晉泰	1,920,552	4.92%
三商電腦	2,696,941	6.92%
神通電腦	947,469	2.43%
資通	692,410	1.78%
合 計	38,997,779	100.00%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系統整合案是資訊服務產業中重要的一環，多年來均有穩定的成長，本公司已佔有一席之地。
- (2) 雲端運算架構興起後，對資訊基礎建設及應用軟體產生鉅大的影響，無論是公營或民營企業之計算機中心，均帶來了虛擬化、統合化、廣域化的改造需求，這些都是系統整合業的商機。
- (3) 本公司累積了 30 年的系統整合經驗，以及廣大的軍、公、政、教、醫療、金融、製造、服務業的客戶群，這些各行各業的顧客未來均有建置或汰換資通訊基礎建設的需求，包括主機、伺服器、儲存設備、網路設備、虛擬化軟體、資料庫管理系統、端末設備、機房監控、資訊安全軟硬體等等，將持續成長。
- (4) 本公司與緯創資通聯合提案，獲經濟部工業局智校園示範學研發補助，完成可拓展國內外之智慧校園的管理及綠能市場。
- (5) 關鍵字廣告及網路整合行銷成長速，本公司為 Google AdWords 三大代理商之一，並加上 Yahoo，Facebook 等廣告，營收及獲利均逐年穩定成長。
- (6) 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成長潛力頗大，本公司積極掌握契機。

4. 競爭利基

(1) 完整豐富的產品組合

本公司代理及銷售之產品，從端末資訊產品到高階雲端伺服器、各級網路設備到端末設備等，均可以滿足企業的各项需求，加上軟硬體之整合技術經驗，可完整建置企業資訊系統解決方案，提供企業從個人裝置、網路系統、應用主機、資訊工具到商業應用所需之軟硬體設備。

(2)完整的技術服務團隊

國眾電腦創立以來即深耕於資訊產業的市場開拓與專業技術提昇，而提供符合客戶期望的專業服務，加強各項產品及解決方案更是國眾長期以來奉為主臬之經營原則。

(3)良好的企業形象與知名度

國眾電腦長久以來在資訊產業耕耘，專業的技術能力及豐富的經驗，獲得客戶的肯定及好評；以及講求提供專業的多元服務及品質技術的情況下，成為客戶的優先選擇。

(4)優異之研發團隊

本公司奉經濟部技術處資金補助，成立「科技化服務」研發中心，研究前瞻性資訊科技及創新服務產品，三年有成，在三個領域均有具成果，且已商業化。

(5)人力資源之管理及人才培訓制度，本公司 100~105 年獲得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認證銀牌。

(6)101 年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傑出企業」表揚，肯定本公司在經營實績、研發能力、品質政策、行銷服務、競爭利基及企業願景之成就。

(7)104 年本公司獲經濟部工業局選定為「潛力中堅企業」，可享政策工具加碼及重點輔導。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全國的行銷及技術服務

本公司經過多年經營與發展，目前的營業據點除台北內湖及新店之外，台中及高雄設有分公司，而桃園、新竹、台南則設有辦事處。加上廣佈各地的維修服務體系，可以及時提供客戶全省性之各項需求及服務。

B.全方位的系統整合

- 客群領域廣，遍及軍、公、政、警等政府機關及金融、證券、電信、醫療、教育等行業。
- 具有各式經驗及技術的認證合格工程師可提供客戶售前及售後的諮詢、規劃、維修等各項技術服務，專業證照超過三百張。

C.服務品質佳

- 本公司重視產品品質及服務，使命必達，業界已建立良好的聲譽。
- 本公司曾連續三年獲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之客戶滿意度調查第一名，服務品質佳。

D.人力資源豐沛

- 本公司的員工具有豐富的實務經驗及專業知識，且各司其職，使公司的經營體質及管理制度更臻完善。
- 擁有系統整合方面的軟硬體人才，足以支援各類系統整合專案。

E. 在雲端運算及行動應用領域已取得先機及競爭優勢

- 與緯創資通聯合提案「Wiedu Campus 校園整合服務示範計畫」業界科專已完成。
- 桃園亮點商業服務業雲端服務應用專案計畫已完成。
- 新北市產業公協會雲端服務應用專案計畫已完成。

F. 在智慧醫療及行動醫療領域的利基

- 長庚醫療體系多年深耕服務經驗。
- Cisco 多年合作夥伴，以及在醫療網路方面的核心專長。
- 擁有智慧護理站及智慧病房等整合解決方案。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不利因素

- (a) 系統整合業務競爭激烈。
- (b) 由於傳統硬體銷售毛利偏低，眾多系統廠商已逐步將業務比重調整朝向高端伺服器、儲存設備及網路，競爭者眾。
- (c) 政府及公營事業之資通訊預算逐年減少。

B. 因應對策

- (a) 加碼拓展高端資訊設備之銷售，藉提高毛利：
 - 招募伺服器、儲存體及網路設備人才。
 - 建立系統實驗室及虛擬化測試環境。
 - 培訓相關業務及技術人才。
 - 與原廠及專業供應商加強策略聯盟。
- (b) 運用科技化服務研發中心，研究前瞻性資訊科技及發展創新服務模式，諸如：
 - 雲端運算及虛擬資源管理技術。
 - 行動通訊、遠程維修及平板電腦之應用。
 - 文件影像與數據之整合，應用於金融業進件及登打徵審流程管理。
 - 行業別網路整合行銷之雲端服務。
- (c) 提昇軟體品質，轉型為加值軟體導向
 - 本公司已於一百年通過軟體成熟度 (CMMI) 第三級國際認證。
 - 提高應用軟體，開發效能，轉型為加值軟體及解決方案整合者。
- (d) 深耕大客戶，提供整合加值服務，諸如：
 - 政府機關資訊業務委外。
 - 設備虛擬化及資料中心異地備援。
 - 無線網路建構及運管。
 - 雲端運算架構及行動寬頻應用。
 - 自攜設備 (Bring Your Own Device, BYOD) 產品及技術發展。
 - 資訊安全防護之產品銷售與技術服務。
- (e) 成立民營企業市場之專業技術及銷售團隊，拓展企業市場，減少對公部門場之倚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線	商品及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網路伺服器	◎商品種類： ◎桌邊型主機系列 ◎機架型主機系列	滿足各型企業辦公室及工廠自動化需求
系統產品	◎商品種類： ◎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掌上型電腦 ◎有線及無線網路產品 ◎工作站、伺服器、儲存設備 ◎資訊作業管理工具及系統軟體 ◎行業別商務應用軟體 ◎銀行經營風險管理系統 ◎資產管理及資訊安全管理軟體產品 ◎作業流程管理軟體產品 ◎大型專案管理等系統軟體 ◎資訊解決方案規劃及管理 ◎Google AdWords 關鍵字廣告行銷工具代理 ◎Yahoo,Facebook 等廣告服務 ◎Hinet 網路開店平台	提供企業、政府機關整合性解決方案
金融自動化產品	- 商品種類： ◎日本 OKI 循環式自動櫃員機及櫃員現金處理機 ◎EMV Level 2 防偽卡系統 ◎日本 GLORY 鈔券整理機 ◎日本 GLORY/JCM 硬幣循環機 ◎自動補摺機 ◎外幣兌換機、入金機及自助繳費機 ◎MICR 磁性票據閱讀鍵印設備 ◎專戶票據印製系統 ◎文件影像處理系統 ◎信用卡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控管系統 ◎全行共用進件平台系統 ◎貸款申請、徵審自動化流程控管系統	滿足金融市場自動化之需求
週邊產品	◎商品種類： ◎電腦組件 ◎印表機 ◎監視器 ◎掃描器 ◎磁碟機、軟碟機 ◎多媒體相關產品 ◎網路設備 ◎其他耗材	電腦資料列、顯示、儲存、輸入多媒體聲音、影像、資料之處理設備及軟體網路連線設備及相關軟體

產品線	商品及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應用軟體	◎銀行業稽核管理系統 ◎金融業全行進件管理系統 ◎銀行多通路紅利積點平台系統 ◎金融業徵審流程控管系統 ◎國眾教育雲台及學測通 App	行業別之管理資訊及行動運算之應用

2.產製過程：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提供電腦相關產品及系統整合服務，主要進貨項目包括個人電腦、週邊產品、多媒體產品、系統產品及相關軟體等，一〇五年主要進貨廠商為精技電腦、聯強國際及 OKI 等，貨源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

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名稱	截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精技電腦	194,831	10.83	無	精技電腦	199,034	10.97	無	30,898	精技電腦	9.82	無
2	聯強國際	193,579	10.76	無	聯強國際	115,644	6.37	無	38,751	聯強國際	12.31	無
3	OKI	77,023	4.28	無	OKI	380,417	20.97	無	2,305	OKI	0.73	無
4	大同世界	450	0.03	無	大同世界	18	0.00	無	37,098	大同世界	11.78	無
	其他	1,332,872	74.10	無	其他	1,119,139	61.69	無	205,723	其他	65.36	無
	進貨淨額	1,798,755	100.00		進貨淨額	1,814,252	100.00		314,775	進貨淨額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需求。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名稱	截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中國信託	55,435	2.29	無	中國信託	329,099	12.83	無	9,187	中國信託	1.75	無
2	台灣塑膠	184,956	7.62	無	台灣塑膠	178,612	6.97	無	55,995	台灣塑膠	10.65	無
	其他	2,185,172	90.09	無	其他	2,056,924	80.20	無	460,429	其他	87.60	無
	銷貨淨額	2,425,563	100.00		銷貨淨額	2,564,635	100.00		525,611	銷貨淨額	100.00	

註 1：105 年度對中國信託的銷貨增加，主要係銷售 ATM 設備。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屬資訊服務業，銷售的產品種類繁多，而且銷售時亦多專案及系統整合性質，數量統計不易，故以銷售值統計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主要商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個 人 電 腦	na	883,847	na	883,847	na	883,847	na	883,847
系 統 整 合 產 品	na	149,814	na	149,814	na	149,814	na	149,814
自 動 化 (事 務 性) 設 備	na	131,213	na	131,213	na	131,213	na	131,213
其 他	na	1,254,825	na	1,254,825	na	1,254,825	na	1,254,825
合 計	na	2,419,699	na	2,419,699	na	2,419,699	na	2,419,699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6 年 04 月 30 日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04.30
員 工 人 數	管理	80	78	75
	業務	37	35	37
	技術	187	189	187
	行政	53	56	56
	合計	357	358	355
平均年歲		39.16	39.96	40.09
平均服務年資		8.11	8.68	8.8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37	36	39
	大 專	300	301	296
	高 中	20	21	20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 A.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
- B.全民健康保險（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
- C.團體保險（含員工本人及眷屬）。
- D.端午/中秋禮券，年終聚餐及摸彩。
- E.上半年度績效獎金、下半年度績效獎金及年終獎金。
- F.年度盈餘員工分紅制度。
- G.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 H.員工結婚禮金（喜幛）及生日禮券。
- I.喪葬輓聯、奠儀（含本人、配偶、子女及父母）。
- J.旅遊補助。
- K.伙食費補助。
- L.急難救助申請。

2.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勞資雙方同心協力，共謀事業發展，特訂工作規則等制度，謹摘錄如下：

- A.愛護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誠努力執行任務。
- B.服從主管人員之監督指導，注意工作安全。
- C.勞工有絕對保守公司機密之義務。
- D.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他足以損害個人事業單位名譽之行為。
- E.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收受他人饋贈及邀宴。
- F.未經許可不得私帶親友進入事業單位參觀。
- G.本公司勞工除經辦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公司名義。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A.舊制實施：

本公司依據臺北市政府八十五年二月十五日 85 府勞二字第八五〇一二三九號簡便行文辦理，依法成立「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依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並訂有退休辦法辦理員工退休事宜。

B.新制實施：勞工退休金提繳

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適用勞基法之本國籍勞工，自勞工到職之日起提繳至離職當日止，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勞工自願提繳部份，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相當重視勞資關係，且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有關員工福利及重大措施皆經由內部網路即時宣導，員工亦可利用各種溝通管道，充分表達心聲。

5.員工進修與訓練：

A.教育訓練目的：

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促使各級人員充分發揮職能並增進個人知識與技能，進而培養所需之經營管理人才與實現公司營運目標與願景。

B.教育訓練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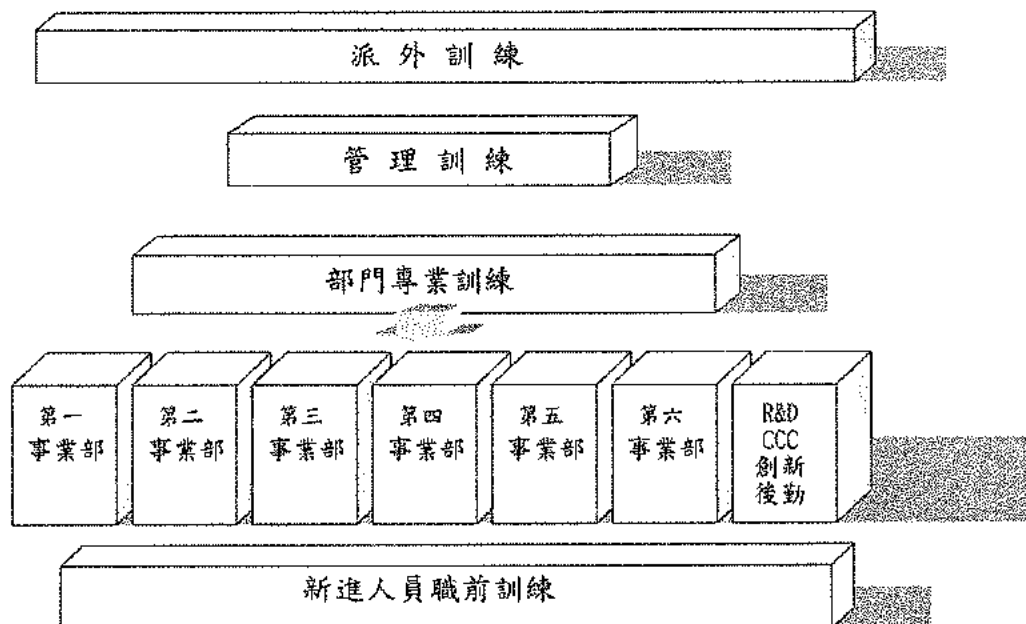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教育訓練發展系統，分類如下：

(1)新進人員職前訓練

(2)部門專業訓練

(3)管理訓練

(4)派外訓練



C.教育訓練需求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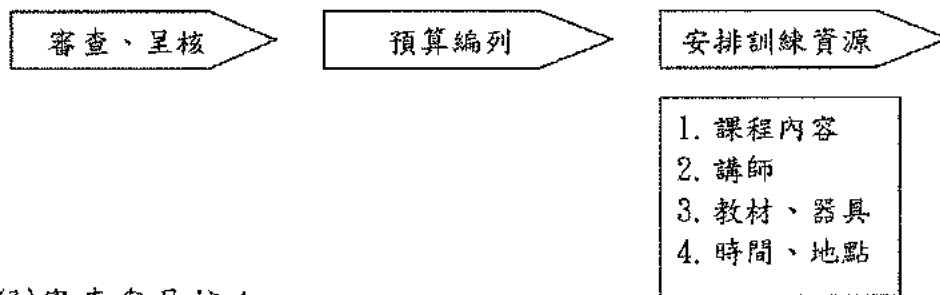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部每年定期辦理訓練需求調查，各部門主管應以提昇部門內人力資源素質及依據公司年度營業計劃，填具訓練需求調查表，並依照需求分析給予教育訓練需求規劃。

(1)個人分析：依照個人所需的能力與員工態度信念，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如新進人員。

(2)工作分析：依照各部門所需的專業知識與能力，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

(3)組織分析：為達到公司願景與目標，針對策略規劃做課程需求上的規劃。

D.教育訓練規劃：



(1)審查與呈核：

- ①各部門得依業務發展需求，自行提報專案訓練計劃，但需主動向人力資源部核備。
- ②不論內部或外部訓練均應事前申請，並會簽人力資源部，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始得辦理。

(2)課程內容：

- ①管理課程：培育各階層主管在不同的職位時，所需的管理能力。
- ②專業課程：培育同仁在職務上需要的各項專業技能。
- ③通識課程：所有同仁需要的共通性技能或提升工作效能的訓練，如語言、簡報、溝通等訓練。

E.105 年核心價值訓練實績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堂數	時數	人次	費用
管理課程	1	8	62	28,656
專業課程	54	648	401	618,098
基礎課程	1	6	41	0
小計	56	662	504	646,754

F.財務相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1)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參加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會計主管專業認證班」進修合格。
- (2)本公司稽核人員參加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內部稽核在職進修課程」進修合格。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名、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技術士一名與急救人員一名，除定期檢測勞工作業環境外，可及時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本公司定期檢測辦公大樓之消防設備之運作及 CO2 濃度。另並為全體員工加保團體意外險，以提供員工全面的必要協助。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限制條款	主要內容
租賃合約	新北市政府 資訊中心	101.01-105.12	無	個人電腦設備租賃及服務 合約金額：217,000 仟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986,694	1,190,179	1,178,885	1,457,626	1,290,234	1,101,492
基金及投資	139,152	136,401	143,619	188,030	193,729	195,6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67,004	67,575	68,633	68,916	68,405	68,615
無形資產	104,505	102,473	100,246	106,846	107,264	106,887
其他資產(註2)	291,593	235,985	226,379	214,161	202,019	207,203
資產總額	1,588,948	1,732,613	1,717,762	2,035,579	1,861,651	1,679,8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9,384	640,734	587,071	886,840	703,861
	分配後	565,742	715,218	691,140	991,638	(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4,981	33,119	39,656	53,012	59,547	59,6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4,365	673,853	626,727	939,852	763,408
	分配後	600,723	748,337	730,796	1,044,650	(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044,583	1,058,760	1,091,035	1,065,619	1,063,307	1,086,051
股本	897,055	897,401	897,401	897,401	859,001	859,001
資本公積	1,023	989	989	989	947	94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117	168,251	196,985	217,456	214,080
	分配後	83,412	93,767	92,916	112,658	(未分配)
其他權益	(5,949)	(7,881)	(4,340)	(4,851)	(10,721)	(13,472)
庫藏股票	(17,663)	0	0	(45,376)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30,108	34,936	34,09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44,583	1,058,760	1,091,035	1,095,727	1,098,243
	分配後	988,225	984,276	986,966	990,929	(未分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2：當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1,798,542	1,937,411	2,355,799	2,425,563	2,564,635	525,611
營 業 毛 利	460,230	441,057	480,106	506,232	498,595	112,521
營 業 損 益	85,394	77,690	109,348	113,799	114,224	20,8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57	22,691	16,292	33,694	18,393	7,149
稅 前 淨 利	99,451	100,381	125,640	147,493	132,617	28,042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98,995	87,207	105,716	128,261	118,584	24,65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8,995	87,207	105,716	128,261	118,584	24,6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95)	(499)	1,043	(6,565)	(11,270)	(2,7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200	86,708	106,759	121,696	107,314	21,90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8,995	87,207	105,716	123,444	113,756	25,49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4,817	4,828	(8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5,200	86,708	106,759	116,879	102,486	22,7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4,817	4,828	(842)
每 股 盈 餘	1.07	0.97	1.18	1.39	1.32	0.30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動資產		853,47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271,605				
固定資產(註2)		65,400				
無形資產		94,746				
其他資產		275,031				
資產總額		1,560,2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1,332				
	分配後	537,691				
長期負債		0				
其他負債		33,7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5,068				
	分配後	571,427				
股本		897,055				
資本公積		1,0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727				
	分配後	114,36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37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5				
庫藏股票		(17,66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45,193				
	分配後	988,834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1,636,65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431,130				
營 業 損 益	82,95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96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62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8,291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8,291				
停業部門損益	0				
非 常 損 益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本 期 損 益	98,236				
每股盈餘(元)(註 2)	1.10				

註 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註 2：按當年度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852,993	1,000,222	1,023,299	1,292,765	1,119,782
基 金 及 投 資	271,427	251,208	264,985	316,738	322,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65,449	65,930	67,570	66,508	66,563
無 形 資 產	104,505	102,473	100,246	98,219	98,637
其他資產(註2)	268,998	222,285	216,499	198,423	190,488
資 產 總 額	1,563,372	1,642,118	1,672,599	1,972,653	1,797,6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3,808	550,239	541,908	856,233
	分配後	540,166	624,723	638,827	961,031 (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34,981	33,119	39,656	50,801	57,3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18,789	583,358	581,564	907,034
	分配後	575,147	657,842	678,483	1,011,832 (未分配)
股 本	897,055	897,401	897,401	897,401	859,001
資 本 公 積	1,023	989	989	989	94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117	168,251	196,985	217,456
	分配後	83,412	93,767	100,066	112,658 (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5,949)	(7,881)	(4,340)	(4,851)	(10,721)
庫 藏 股 票	(17,663)	0	0	(45,376)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044,583	1,058,760	1,091,035	1,065,619
	分配後	988,225	984,276	994,116	960,821 (未分配)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一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業收入	1,636,653	1,722,778	2,216,276	2,292,365	2,383,801
營業毛利	431,130	417,279	459,754	478,890	474,676
營業損益	83,906	73,576	102,756	107,466	106,8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340	26,279	22,169	34,972	22,181
稅前淨利	99,246	99,855	124,925	142,438	129,0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995	87,207	105,716	123,444	113,75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8,995	87,207	105,716	123,444	113,7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95)	(499)	1,043	(6,565)	(11,2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5,200	86,708	106,759	116,879	102,4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8,995	87,207	105,716	123,444	113,75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5,200	86,708	106,759	116,879	102,4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07	0.97	1.18	1.39	1.32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查 核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5 年	劉書琳、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徐文亞、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徐文亞、鄭得蓁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徐文亞、王自軍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徐文亞、施錦川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註2)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	38	36	46	41	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84	1615	1647	1666	1692	107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3	185	201	164	183	220
	速動比率	180	178	189	142	154	189
	利息保障倍數	816	363	343	386	121	1402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55	3.70	3.80	3.32	3.50	3.40
	平均收現日數	102	98	96	109	104	107
	存貨週轉率 (次)	23.17	29.22	37.37	13.44	9.15	9.3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77	3.36	4.17	3.31	3.36	4.35
	平均銷貨日數	15	12	10	27	39	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6.40	28.67	34.32	35.20	37.49	19.1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3	1.17	1.37	1.29	1.32	1.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21	5.26	6.13	6.83	6.13	5.52
	權益報酬率 (%)	9.57	8.29	9.83	11.73	10.81	8.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11.09	11.19	14.00	16.44	15.44	13.06
	純益率 (%)	5.50	4.50	4.49	5.29	4.62	4.69
	每股盈餘 (元)	1.10	0.97	1.18	1.39	1.32	0.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1.57	17.93	10.66	20.12	25.14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9.13	156.00	137.20	113.60	119.68	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48	7.29	(1.43)	9.26	8.60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70	4.98	4.13	4.01	3.98	4.9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本期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係因本期存貨上升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係因本期流動負債下降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國眾電腦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6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4				
	速動比率		158				
	利息保障倍數		8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4				
	平均收現日數		103				
	存貨週轉率(次)		22.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7				
	平均銷貨日數		1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6.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9.5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9.41				
		稅前純益	10.98				
	純益率(%)		5.46				
	每股盈餘(元)		1.1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4.6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75				
	財務槓桿度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三)國眾電腦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	36	35	46	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9	1656	1673	1678	168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6	182	189	151	165
	速動比率	164	174	177	128	134
	利息保障倍數	3309	16644	41643	694	1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0	3.63	4.00	3.35	3.45
	平均收現日數	104	101	91	108	105
	存貨週轉率(次)	22.51	32.58	41.34	15.27	10.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5	3.91	5.11	3.92	3.84
	平均銷貨日數	16	11	9	24	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01	26.13	32.80	34.47	35.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1.07	1.34	1.26	1.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37	5.44	6.38	6.77	6.07
	權益報酬率(%)	9.57	8.29	9.83	11.45	10.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11.06	11.13	13.92	15.87	15.02
	純益率(%)	6.05	5.06	4.77	5.39	4.77
	每股盈餘(元)	1.07	0.97	1.18	1.39	1.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90	22.43	12.63	17.55	23.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5.28	123.75	145.55	113.10	117.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24	6.36	(0.70)	6.15	6.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48	4.96	3.96	4.11	4.2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註1：以上各年度(季)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88 頁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9 頁至第 150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詳第 151 頁至第 219 頁。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57,626	1,290,234	(167,392)	-11%
基金及投資	188,030	193,729	5,699	3%
固定資產	68,916	68,405	(511)	-1%
無形資產	106,846	107,264	418	0%
其他資產	214,161	202,019	(12,142)	-6%
資產總額	2,035,579	1,861,651	(173,928)	-9%
流動負債	886,840	703,861	(182,979)	-21%
長期負債	0	0	0	-
其他負債	53,012	59,547	6,535	12%
負債總額	939,852	763,408	(176,444)	-19%
股本	897,401	859,001	(38,400)	-4%
資本公積	989	947	(42)	-4%
保留盈餘	217,456	214,080	(3,376)	-2%
其他權益	(4,851)	(10,721)	(5,870)	121%
庫藏股票	(45,376)	0	45,376	-100%
股東權益總額	1,095,727	1,098,243	2,516	0%

(一) 最近兩年度流動負債、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流動負債大幅減少主要係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其他權益大幅減少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增加所致。
3. 庫藏股票減少係本期無庫藏股票。

(二) 影響重大者，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無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425,563	2,564,635	139,072	6%
營業成本	1,919,331	2,066,040	146,709	8%
營業毛利	506,232	498,595	(7,637)	-2%
營業費用	392,433	384,371	(8,062)	-2%
營業利益	113,799	114,224	425	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171	20,895	(15,276)	-4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77	2,502	2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7,493	132,617	(14,876)	-1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8,261	118,584	(9,677)	-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
非常損益	0	0	0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
本期損益	128,261	118,584	(9,677)	-8%
(一) 最近兩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和本期損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什項收入大幅減少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內容說明。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26,383	166,066	49,363	265,746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流入 166,066 仟元
- (2)投資活動：流出 20,102 仟元
- (3)籌資活動：流出 94,410 仟元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 (1)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無。
- (2)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0.12	25.14	5.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3.60	119.68	6.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9.26	8.60	-0.6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本期淨現金流入 49,363 仟元，而較 104 年淨現金流出 9,606 仟元，係 104 年買回本公司股票 45,376 仟元，故為現金淨流出，105 及 104 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65,746	150,000	(50,000)	215,746	無	無

106 年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係參酌 105 年營運狀況及預估 106 年獲利、折舊、攤銷、存貨、應收應付款等項目變化，另考量本公司支付現金股利等情況，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政策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眾力科技	122,638	營運需求	725	投資子公司揚眾獲利增加。	持續督導子公司營運狀況。
樂富資訊	150,300	營運需求	6,136	維護成本及費用增加，獲利較去年減少。	督導其維護成本及費用之控管。
易化服務科技	54,464	轉投資大陸	0	一般投資業	不適 用
Full Fortune	25,480	轉投資大陸	2,576	一般投資業	不適 用
深圳揚眾	25,447	拓展市場	2,576	營收增加所致。	經營重點客戶及產品，務求人員穩定，落實費用精簡。
城市智能科技	2,000	拓展市場	-437	新市場開發不易。	持續監督其業務開展計畫。
坤眾科技	14,950	拓展市場	1,209	專案進度及費用控管有效。	持續督導其專案成本控管情況。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其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負責單位	執行內容
總經理室	主要為經營決策風險及營運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督導協調各部相關事宜。
稽核室	主要針對公司目標、風險承受度及策略加以連結，並積極協助公司管理者處理整個企業所有相互關聯之風險。
行銷業務部	行銷業務部包含六大事業單位，主要針對市場風險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隨時掌握市場趨勢與脈動，以降低公司接單流程風險。
財務管理部	主要針對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等評估及控管，為本公司相關財務風險管理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之負責單位。
電腦管理部	主要負責公司網路資訊安全之評估及執行因應策略。
行政管理部	主要負責公司法律風險及公司危機風險管理之評估及管控。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項目	105 年度 (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3,958
兌換損益淨額	1,571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5%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98%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06%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18%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利息支出新台幣 1,101 仟元，利息收入扣除利息支出後淨利息流入為 3,958 仟元，對獲利影響不大，然本公司亦積極與各家銀行配合，以爭取最優惠之利率。
3. 本公司主要內銷業務，外銷交易金額不高，因此匯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影響極低。

4. 根據行政院預計消費者物價指數目標，台灣一〇六年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年成長率低於2%。由於本公司為系統整合之資訊服務業，故此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的影響不大。

5. 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足，除持續向銀行爭取較低借款利率外，若有短期剩餘資金，在穩健的風險控管下，將做適當資金運用。

(2)匯率變動：掌握匯率變動資訊，於適當時機買進或賣出業務所需之外幣，並請業務部門於報價時，考慮匯率波動對售價之影響，以確保公司合理之利潤。

(3)通貨膨脹變動：本公司積極與供應商/原廠保持良好互動，並靈活運用資金以降低採購成本。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迄今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迄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截至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情況。

3.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迄今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本公司截至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對子公司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20,000 仟元，對孫公司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 37,500 仟元，其金額佔本公司淨值比率不重大。

4.本公司一〇五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進行本項交易，將以避險操作為主，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辦理。

5.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過去三年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仍避免此類的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未來將遵循相關辦法及法令，嚴格控管風險。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一〇六年持續投入企業市場相關產品及服務，開發整合鈔券及網路整合行銷之應用，以建立核心競爭技術，提昇市場競爭力。預估未來二年投入研發費用約 6 千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經發展情況，以提出影響性評估及因應計畫。

必要時公司亦將委請外部法律顧問提供問題徵詢及處理相關法律問題。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大數據分析、物聯網，行動運用服務、智慧醫療等創新領域，有利於資訊服務與系統整合市場之擴大與未來爆發潛力，此股潮流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即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服務品質，以建立優良之企業形象，進一步增加客戶對本公司之信賴。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已整合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雖受金融風暴影響，所幸四合一發揮綜效，轉虧為盈，目前尚無其他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以資訊服務業為主，無此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往來正常，供應商均屬原廠或業界主要通路商，進貨來源多且分散，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 2.一〇五年度無佔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客戶。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工情形：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 本公司為能適時反應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並允當表達應收款項評價，依據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每季定期評估應收款及催收款，其提列比率請參閱下表。
2.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本公司係依據存貨之性質、類別及庫齡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其提列比率請參閱下表。

資產負債 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備抵呆帳	收回可能性	個別評估客觀減損證據，並按五年平均實際呆帳數之比率提列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準備	依成本與淨 變現價值孰 低法	A. 評估日以資產負債表日為基礎 B. 已接單尚未出貨者，提列比例 0% C. 與近期接單之淨變現價值比較，跌價列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與年限：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表之耐用年數計提，並預留一年殘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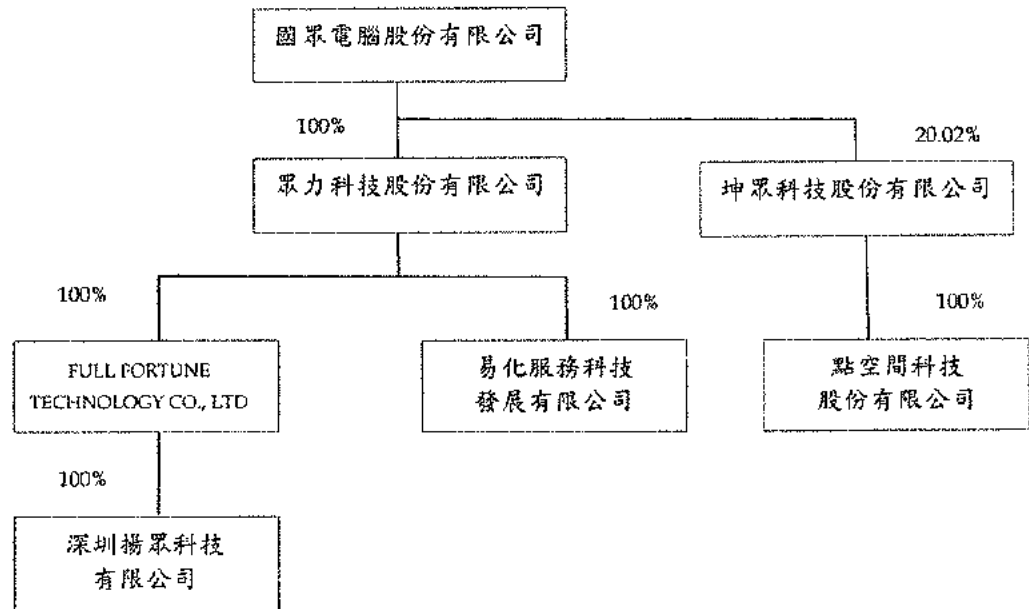
資產類別	折舊方法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直線法	50年+1年殘值
機器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運輸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電腦設備	直線法	3年+1年殘值
什項設備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生財器具	直線法	5年+1年殘值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04 月 30 日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單位：元)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997/07/22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133 號 3 樓	NTD110,000,000	個人電腦 銷 售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2007/02/08	Rm 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USD810,000	投 資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 公司	2007/07/02	Rm1320 Qinghai Mansion, NO.7043 Beihu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USD809,000	系 統 整 合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	2002/05/06	4th Floor, P.O.BOX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D1,570,000	投 資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993/04/02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96 號 3 樓	NTD64,921,600	地理資訊 系 統 開 發

3. 依公司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個關係企業經營之業務包括：個人電腦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電腦硬體維護、代理大型電腦系統、地理資訊系統開發及投資業務。

5. 關係企業董監事資料：

106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健良	11,000,000	100
	董 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時超	11,000,000	100
	董 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祥睿	11,000,000	100
	監察人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美慧	11,000,000	100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長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健良	810,000	100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王時超	809,000	100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瑞興	1,570,000	100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祥睿	1,300,000	20.02
	董 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鄭裕平	1,300,000	20.02
	董 事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立義	3,359,880	51.75
	監察人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代表人：李開天	74,664	1.15

6. 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後)	每 股 盈 餘 (元) (稅後)
眾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10,000	118,962	7,204	111,758	25,410	-2,187	725	0.07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25,480	28,057	0	28,057	0	0	0	-
深圳揚眾科技 有限公司	25,447	31,029	3,057	27,972	103,506	1,739	2,576	-
易化服務科技 發展有限公司	54,464	2	0	2	0	0	0	-
坤眾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64,922	62,770	19,088	43,682	52,487	5,440	6,038	0.93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財務概況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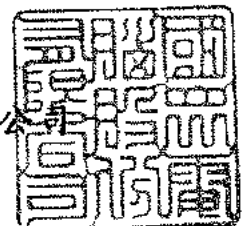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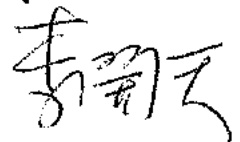
董事會所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書琳會計師及鄭得蒸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各項表冊，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大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 開 天



監 察 人 黃 堅 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含關係人）為 601,435 仟元（扣除 1,262 仟元之備抵呆帳）；管理階層於評估備抵呆帳時，係依逾期帳齡及個別客戶信用狀況而有不同呆帳提列比例。由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評估備抵呆帳亦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備抵呆帳之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備抵呆帳之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該計算係支持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包括測試做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逾期帳齡報告之正確性。本會計師另比較及檢視當年度與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水準以驗證提列金額及提列比例之合理性，並透過檢視期後現金收款確認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九。

收入認列

依據附註四之會計政策，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銷售收入係將相關風險及所有權移轉給客戶後認列收入，其收入金額約占個體營業收入 75.82%，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其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述客戶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與上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以全年收入認列進行選樣驗證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會計準則之規定實際達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會計師 鄭 得 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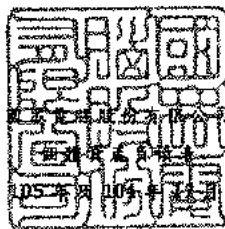
鄭得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3 日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99,078	11	\$ 155,725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190	1	16,847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529,153	29	661,056	34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九及三三）	72,282	4	119,228	6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95,830	11	179,108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83,225	5	125,921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二六、三三及三四）	27,024	1	34,880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119,782	62	1,292,765	6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三）	32,269	2	32,26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89,889	16	284,469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四）	66,563	4	66,508	3
1781	商標權（附註四）	1,616	-	3,372	-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2,275	-	101	-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四）	94,746	5	94,746	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三十及三三）	108,899	6	91,919	5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四及十）	65,330	4	89,823	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及三四）	16,259	1	16,68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77,846	38	679,888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97,628	100	\$ 1,972,6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20,000	1	\$ 10,000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	400,319	22	594,638	3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244	-	20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56,110	9	152,083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三）	555	-	1,75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7,012	1	7,71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及二八）	92,766	5	89,833	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77,006	38	856,233	4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11,732	1	11,89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45,196	2	38,90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38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7,315	3	50,801	3
2XXX	負債總計	734,321	41	907,034	46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十）	859,001	48	897,401	45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947	-	989	-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951	4	54,18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6,105	2	45,59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2,024	6	117,679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十）	1,031	-	3,244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十）	(11,752)	(1)	(8,095)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十）	-	-	(45,376)	(2)
3XXX	權益總計	1,063,307	59	1,065,619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97,628	100	\$ 1,972,6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三三）	\$2,383,801	100	\$2,292,3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三三）	<u>1,909,125</u>	<u>80</u>	<u>1,813,475</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474,676	20	478,890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二三、二四、二五及三三）	<u>367,825</u>	<u>15</u>	<u>371,424</u>	<u>16</u>
6900	營業利益	<u>106,851</u>	<u>5</u>	<u>107,466</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八及三三）	15,772	1	19,3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三三）	(421)	-	1,311	-
7050	財務成本	(803)	-	(20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二）	<u>7,633</u>	<u>-</u>	<u>14,49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181</u>	<u>1</u>	<u>34,97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29,032	6	142,438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15,276</u>	<u>1</u>	<u>18,994</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3,756</u>	<u>5</u>	<u>123,444</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 及十九)	(\$ 6,506)	-	(\$ 7,294)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附 註四及二六)	<u>1,106</u>	-	<u>1,240</u>	-
8310		(<u>5,400</u>)	-	(<u>6,054</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二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213)	-	(54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u>3,657</u>)	(<u>1</u>)	<u>38</u>	-
8360		(<u>5,870</u>)	(<u>1</u>)	(<u>511</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1,270</u>)	(<u>1</u>)	(<u>6,565</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2,486</u>	<u>4</u>	<u>\$ 116,879</u>	<u>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1.32</u>		<u>\$ 1.39</u>	
9850	稀 釋	<u>\$ 1.31</u>		<u>\$ 1.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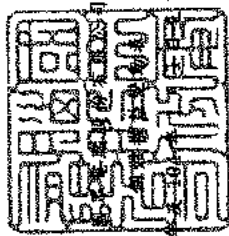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實收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推估金融負債	出售商品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 897,401	\$ 989	\$ 43,776	\$ 49,134	\$ 104,075	\$ 3,793	\$ 8,133			\$	\$ 1,091,035
B1	-	-	10,407	-	(10,407)	-	-	-	-	-	-
B5	-	-	-	-	(96,919)	-	-	-	-	-	(96,919)
B17	-	-	-	(3,540)	3,540	-	-	-	-	-	-
L1	-	-	-	-	-	-	-	-	-	(45,376)	(45,376)
D1	-	-	-	-	123,444	-	-	-	-	-	123,444
D3	-	-	-	-	(6,054)	(549)	38	-	-	-	(6,565)
D5	-	-	-	-	117,390	(549)	38	-	-	-	116,873
Z1	897,401	989	54,183	45,594	117,679	3,244	(8,095)	(45,376)	-	-	1,065,619
B1	-	-	11,768	-	(11,768)	-	-	-	-	-	-
B3	-	-	-	511	(511)	-	-	-	-	-	-
B5	-	-	-	-	(104,798)	-	-	-	-	-	(104,798)
L3	(38,400)	(42)	-	-	(6,934)	-	-	-	-	45,376	-
D1	-	-	-	-	113,756	-	-	-	-	-	113,756
D3	-	-	-	-	(5,404)	(2,213)	(3,657)	-	-	-	(11,270)
D5	-	-	-	-	108,356	(2,213)	(3,657)	-	-	-	102,486
Z1	897,401	947	65,951	46,105	102,024	1,031	(11,752)	-	-	-	1,063,3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起群



經理人：王起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29,032	\$ 142,43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816	4,893
A20200	攤銷費用	2,442	2,02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250)
A20900	利息費用	803	205
A21200	利息收入	(4,829)	(5,99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633)	(14,49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52)	(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251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1,903	(152,903)
A31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946	(41,716)
A31200	存 貨	(17,822)	(126,5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856	(14,572)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10,604)	(1,220)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77,793	(1,941)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4,319)	265,170
A3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7	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27	18,49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01)	(7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33	13,7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13)	(20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1,915	146,5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829	5,99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03)	(20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040)	(2,1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0,901</u>	<u>150,23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0,00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95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71)	(2,43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	8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980)	(15,82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86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22	9,30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7,1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137</u>)	(<u>45,9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1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8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4,798)	(96,919)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5,37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4,411</u>)	(<u>132,29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3,353	(28,01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5,725</u>	<u>183,74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9,078</u>	<u>\$ 155,7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 74 年 9 月，主要係從事資訊軟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內湖區，於高雄市及台中市設有分公司，另有倉庫位於新北市林口區。

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9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上櫃，並於同年 11 月 26 日正式掛牌買賣。

本公司基於資源整合，提升營運經濟規模及競爭力，於 96 年 8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合併後本公司增加金融業及製造業之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行銷之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

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惟本公司判斷適用上述準則尚不致對本公司之綜合損益項目造成重大影響。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

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 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

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事項。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

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之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其不符合融資租賃條件者，以營業租賃處理；若符合融資租賃條件，於租賃期間開始日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企業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另應收租賃款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現金銷貨價格與應收租賃款之差額即為未實現之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之減項，並逐期轉列利息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應預估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管理階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78	\$ 63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98,600</u>	<u>155,094</u>
	<u>\$199,078</u>	<u>\$155,725</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3,190</u>	<u>\$ 16,847</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2,269</u>	<u>\$ 32,269</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724	\$ 10,148
應收帳款	524,622	652,1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u>72,351</u>	<u>119,297</u>
	602,697	781,546
減：備抵呆帳	(1,193)	(1,193)
備抵呆帳－關係人	<u>(69)</u>	<u>(69)</u>
	<u>\$601,435</u>	<u>\$780,284</u>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 30～60 天。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依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

評等每年定期檢視。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469,366	\$624,473
61~90 天	37,919	71,484
91~180 天	64,996	42,456
181~365 天	10,983	28,153
365 天以上	13,709	4,832
合 計	<u>\$596,973</u>	<u>\$771,39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應 收 帳 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193	\$ 6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期沖銷數	-	-
期末餘額	<u>\$ 1,193</u>	<u>\$ 69</u>

	104年度	
	應 收 帳 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期初餘額	\$ 1,193	\$ 6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減：本期沖銷數	-	-
期末餘額	<u>\$ 1,193</u>	<u>\$ 69</u>

十、應收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租賃款</u>		
1 年以內	\$ 63,432	\$118,21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67,477</u>	<u>92,950</u>
	130,909	211,16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890)	(7,351)
	<u>\$126,019</u>	<u>\$203,81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租賃款現值</u>		
1年以內	\$ 60,689	\$113,98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65,330</u>	<u>89,823</u>
	<u>\$126,019</u>	<u>\$203,812</u>

本公司對政府單位等出租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所認列之應收租賃款，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間，其中屬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105及104年度之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均約為年利率3%。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減損。

十一、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179,420	\$171,104
借 出 品	5,209	3,168
借 用 品	<u>11,201</u>	<u>4,836</u>
	<u>\$195,830</u>	<u>\$179,108</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622,658仟元及1,547,257仟元。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1,825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128,429	\$128,708
投資關聯企業	<u>161,460</u>	<u>155,761</u>
	<u>\$289,889</u>	<u>\$284,46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057	\$112,545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7,372</u>	<u>16,163</u>
	<u>\$128,429</u>	<u>\$128,70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坤眾公司)	20.02%	20.02%

本公司收購坤眾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企業合併」附註。本公司對坤眾公司之持股為 20.02%，惟因本公司取得坤眾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及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樂富公司)	\$160,769	\$154,63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691	1,128
	<u>\$161,460</u>	<u>\$155,761</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樂富公司	30%	3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之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樂富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64,317	\$ 562,668
非流動資產	167,445	222,220
流動負債	(98,544)	(271,123)
權益	\$ 533,218	\$ 512,765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0%	3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59,965	\$ 153,829
商譽	804	804
投資帳面金額	\$ 160,769	\$ 154,633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35,479	\$ 275,530
本年度淨利	\$ 20,453	\$ 50,03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0,453	\$ 50,034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437)	(\$ 60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37)	(\$ 607)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本公司於103年5月15日以現金2,000仟元認購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200仟股，持股比例為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447	\$ 13,041	\$ 8,097	\$ 11,705	\$ 93,689
增添	-	-	-	330	401	1,703	2,434
處分	-	-	-	(1,325)	(85)	(67)	(1,477)
本期重分類	-	-	134	-	-	2,039	2,17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581</u>	<u>\$ 12,046</u>	<u>\$ 8,413</u>	<u>\$ 15,380</u>	<u>\$ 96,819</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847	\$ 56	\$ 7,587	\$ 5,862	\$ 7,767	\$ 26,119
折舊費用	-	256	89	1,711	1,020	1,817	4,893
處分	-	-	-	(549)	(85)	(62)	(70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103</u>	<u>\$ 145</u>	<u>\$ 8,749</u>	<u>\$ 6,797</u>	<u>\$ 9,517</u>	<u>\$ 30,311</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65</u>	<u>\$ 6,631</u>	<u>\$ 436</u>	<u>\$ 3,297</u>	<u>\$ 1,616</u>	<u>\$ 5,863</u>	<u>\$ 66,508</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581	\$ 12,046	\$ 8,413	\$ 15,380	\$ 96,819
增添	-	-	125	2,306	1,012	128	3,771
處分	-	-	-	(861)	(49)	-	(910)
本期重分類	-	-	-	-	-	1,100	1,1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706</u>	<u>\$ 13,691</u>	<u>\$ 9,376</u>	<u>\$ 16,608</u>	<u>\$ 100,780</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5,103	\$ 145	\$ 8,749	\$ 6,797	\$ 9,517	\$ 30,311
折舊費用	-	255	106	1,111	1,007	2,337	4,816
處分	-	-	-	(861)	(49)	-	(9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358</u>	<u>\$ 251</u>	<u>\$ 8,999</u>	<u>\$ 7,755</u>	<u>\$ 11,854</u>	<u>\$ 34,21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65</u>	<u>\$ 6,376</u>	<u>\$ 455</u>	<u>\$ 4,692</u>	<u>\$ 1,621</u>	<u>\$ 4,754</u>	<u>\$ 66,56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0~47年
機器設備	6年
運輸設備	6~7年
電腦設備	4~6年
其他設備	3~7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四、商譽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取得成本	\$157,913	\$157,913
減：累計減損	(63,167)	(63,167)
	<u>\$ 94,746</u>	<u>\$ 94,746</u>

本公司於97年1月1日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價值及其他相關成本減除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後，淨額列為商譽。

十五、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7,435	\$ 8,620
應收所得稅款（附註二六）	594	594
受限制資產	18,862	19,833
其 他	133	5,833
	<u>\$ 27,024</u>	<u>\$ 34,88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108,899	\$ 91,919
受限制資產	16,259	16,681
	<u>\$125,158</u>	<u>\$108,600</u>

（一）存出保證金主要係本公司因拓展業務參與競標而繳付之押標金及因得標所繳付之履約保證金。

（二）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參與競標，於得標後質押定存單於該機關以為履約保證金，以及提供定存單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四之說明。

十六、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四）</u>		
銀行借款	<u>\$ 20,000</u>	<u>\$ 1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約分別為 1.37% 及 1.55%。

十七、應付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948	\$ 1,282
應付帳款	399,371	593,356
	<u>\$400,319</u>	<u>\$594,638</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3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支出	\$ 50,847	\$ 56,271
應付年終獎金	32,525	33,272
應付薪資	22,204	17,63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附註二五)	9,712	10,721
其他(包含租金、運費、文 具等費用)	<u>40,822</u>	<u>34,189</u>
	<u>\$156,110</u>	<u>\$152,083</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85,501	\$ 84,894
暫收款	4,391	3,582
其他	<u>2,874</u>	<u>1,357</u>
	<u>\$ 92,766</u>	<u>\$ 89,833</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569	\$ 78,5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373)	(39,6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5,196</u>	<u>\$ 38,90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 73,740	(\$ 41,926)	\$ 31,81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8	-	578
利息費用(收入)	<u>1,548</u>	(<u>886</u>)	<u>662</u>
認列於損益	<u>2,126</u>	(<u>886</u>)	<u>1,240</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89	-	48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444	-	2,444
精算損失(利益)—經驗調整	<u>4,562</u>	(<u>201</u>)	<u>4,36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495</u>	(<u>201</u>)	<u>7,294</u>
雇主提撥	-	(1,445)	(1,445)
福利支付	(<u>4,799</u>)	<u>4,799</u>	-
104年12月31日	78,562	(39,659)	38,90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46	-	546
利息費用(收入)	<u>1,375</u>	(<u>707</u>)	<u>668</u>
認列於損益	<u>1,921</u>	(<u>707</u>)	<u>1,214</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13	-	51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567	-	2,567
精算損失(利益)—經驗調整	<u>3,006</u>	<u>420</u>	<u>3,4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086</u>	<u>420</u>	<u>6,506</u>
雇主提撥	-	(1,427)	(1,427)
105年12月31日	<u>\$ 86,569</u>	(<u>\$ 41,373</u>)	<u>\$ 45,19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44)	(\$ 1,659)
減少 0.25%	\$ 1,801	\$ 1,7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725	\$ 1,649
減少 0.25%	(\$ 1,679)	(\$ 1,60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 年	11 年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1,420	\$ 1,426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5,900</u>	<u>89,740</u>
已發行股本	<u>\$ 859,001</u>	<u>\$ 897,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3,840 仟股，減資基準日為 105 年 2 月 22 日，並於 105 年 2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股本為 859,001 仟元，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85,9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947</u>	<u>\$ 98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105年6月7日及104年6月10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768	\$ 10,407	\$ -	\$ -
提列(迴轉)特別 盈餘公積	511	(3,540)	-	-
現金股利	104,798	96,919	1.22	1.08

本公司106年3月13日董事會擬議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02	\$ -
特別盈餘公積	5,870	-
現金股利	85,900	1.00

有關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6年6月8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3,244	\$ 3,7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213)	(549)
期末餘額	<u>\$ 1,031</u>	<u>\$ 3,24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8,095)	(\$ 8,1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57)	38
期末餘額	<u>(\$ 11,752)</u>	<u>(\$ 8,09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庫藏股票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收 回 原 因	105年度	104年度
<u>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u>		
期初股數	-	-
本年度增加	-	3,840
本年度註銷	(3,840)	-
期末股數	<u>-</u>	<u>3,84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收入	\$ 1,807,418	\$ 1,710,093
維護收入	304,902	324,787
佣金收入	240,811	229,761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30,670	27,724
	<u>\$ 2,383,801</u>	<u>\$ 2,292,365</u>

二二、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成本	\$ 1,622,658	\$ 1,547,257
維護成本	70,896	64,361
佣金成本	196,252	185,276
其他營業成本	19,319	16,581
	<u>\$ 1,909,125</u>	<u>\$ 1,813,475</u>

二三、營業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費用	\$258,942	\$250,832
管理費用	73,919	88,237
研發費用	34,964	32,355
	<u>\$367,825</u>	<u>\$371,424</u>

二四、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16	\$ 4,893
商 標 權	1,756	1,756
電腦軟體	686	271
	<u>\$ 7,258</u>	<u>\$ 6,920</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4,146	\$ 3,628
管理費用	2,669	2,882
研發費用	443	410
	<u>\$ 7,258</u>	<u>\$ 6,920</u>

二五、員工福利費用

(一)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0,982	\$ 10,869
確定福利計畫	<u>1,214</u>	<u>1,2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196</u>	<u>\$ 12,109</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9,622	\$ 9,526
管理費用	973	1,055
研發費用	<u>1,601</u>	<u>1,528</u>
	<u>\$ 12,196</u>	<u>\$ 12,109</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及不超過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3 日及 10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5%	5%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937	\$ 7,658
董監事酬勞	2,775	3,063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860	\$ -
董監事酬勞	1,944	-

104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3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u>\$ 4,860</u>	<u>\$ 1,944</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4,580</u>	<u>\$ 1,832</u>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4,032	\$ 9,8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	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3	2,55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940</u>	<u>6,60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276</u>	<u>\$ 18,99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29,032</u>	<u>\$142,43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1,935	\$ 24,214
暫時性差異	(1,297)	1,680
投資抵減	(5,666)	(4,20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5,242)
免稅所得	-	(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	2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73</u>	<u>2,5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276</u>	<u>\$ 18,99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 1,106)</u>	<u>(\$ 1,24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附註十五）	<u>\$ 594</u>	<u>\$ 59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012</u>	<u>\$ 7,71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18	\$ 36	(\$ 1,106)	\$ 1,048
商 譽	<u>9,780</u>	<u>904</u>	-	<u>10,684</u>
	<u>\$ 11,898</u>	<u>\$ 940</u>	<u>(\$ 1,106)</u>	<u>\$ 11,732</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1,304	(\$ 1,304)	\$ -	\$ -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323	\$ 35	(\$ 1,240)	\$ 2,118
商 譽	4,519	5,261	-	9,780
	<u>\$ 7,842</u>	<u>\$ 5,296</u>	<u>(\$ 1,240)</u>	<u>\$ 11,89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2,024</u>	<u>\$117,67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099</u>	<u>\$ 1,952</u>
	105年度 (預計)	104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83%	8.45%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32</u>	<u>\$ 1.3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31</u>	<u>\$ 1.3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13,756	\$123,4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3,756</u>	<u>\$123,44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900	88,7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852</u>	<u>9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6,752</u>	<u>89,68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政府補助

本公司取得與產業創新相關之政府補助，於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3,186 仟元及 8,289 仟元。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之餘額皆為 3,187 仟元。

二九、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坤眾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土木工程規劃設計及其相關業務	104年5月底	20.02%	<u>\$ 14,950</u>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底以現金 14,950 仟元認購坤眾公司現金增資 1,300 仟股，取得 20.02% 股權暨董事會過半數席次。取得坤眾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停車位及車輛，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2,635	\$ 12,94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4,614</u>	<u>3,843</u>
	<u>\$ 47,249</u>	<u>\$ 16,787</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190	\$ -	\$ -	\$ 13,190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847	\$ -	\$ -	\$ 16,847

2.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自 105 年 7 月 7 日起於活絡市場暫停交易，本公司判定自該日起其非屬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故公允價值層級由第 1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惟該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恢復交易，故公允價值層級復由第 2 等級轉回第 1 等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9,078	\$155,72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01,435	780,28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3,225	125,921
長期應收租賃款	65,330	89,823
存出保證金	108,899	91,9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9	49,11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20,000	1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00,563	594,84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6,665	153,839
存入保證金	387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

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市場風險相對較小，故未積極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避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及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亦無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66,177 仟元及 202,352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請參閱附註十六，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28	\$ 602	\$ 216	\$ -
子 公 司	568	449	-	67
關聯企業	100,009	109,139	255	198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長擔任其董事	957	1,131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 事擔任其董事長	-	276	90	90
	<u>\$ 102,262</u>	<u>\$ 111,597</u>	<u>\$ 561</u>	<u>\$ 355</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包含銷貨及勞務提供，營業成本包含進貨、維護及佣金成本。除對關聯企業之收款條件較非關係人略優外，其餘銷售價格及收款方式，及進貨之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雷同。

	管	理	諮	詢	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800</u>			<u>\$ 4,800</u>	

	技	術	報	酬	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 -			\$ 1,143	

	租	賃	收	入	租	賃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10,740	\$	10,589
子 公 司		1,346		844		21		23
孫 公 司		86		-		-		-
	\$	1,432	\$	844	\$	10,761	\$	10,612

	其 他 收 入	— 其 他	什 項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948	\$ 948
子 公 司	1,731	733	-	-
關聯企業	-	113	-	2,572
	<u>\$ 1,731</u>	<u>\$ 846</u>	<u>\$ 948</u>	<u>\$ 3,520</u>

	捐	贈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u>\$ 1,200</u>		<u>\$ 1,200</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41	\$ 211
子 公 司	329	254
關聯企業	71,698	118,654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u>183</u>	<u>178</u>
	72,351	119,297
減：備抵呆帳	(<u>69</u>)	(<u>69</u>)
	<u>\$ 72,282</u>	<u>\$119,228</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27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17	-
關聯企業	-	207
	<u>\$ 244</u>	<u>\$ 207</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55	\$ 571
子 公 司	-	2
關聯企業	-	40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	1,143
	<u>\$ 555</u>	<u>\$ 1,756</u>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開發專案款及預付其他款項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u>\$ 1,600</u>	<u>\$ 1,829</u>

資產負債表日之租賃押金及管理大樓週轉金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193</u>	<u>\$ 2,193</u>

(二) 取得金融資產

104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8,000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0,008</u>

本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及預估獲利狀況決定每股取得價格。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5,618</u>	<u>\$ 29,42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已提供作為本公司承包工程之保證金、銀行借款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流動）	\$ 18,862	\$ 19,833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資產—非流動）	16,259	16,681
固定資產—土地	43,857	43,857
—建築物	4,530	4,710
	<u>\$ 83,508</u>	<u>\$ 85,081</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集有短期融資額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金額	列帳金額	擔保金額	品對個別對象之保證金額	集有短期融資總額	貸與金額	註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5,000	\$ -	\$ -	2.50	短期融資	\$ -	營運週轉	\$ 5,000	-	-	\$ 318,992	\$ 425,322	-	1
1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坤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500	-	-	2.75	短期融資	-	營運週轉	-	-	-	13,104	17,472	-	2

註 1：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與各中貨公司業務往來金額總額加計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有關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註 2：坤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與各中貨公司業務往來金額總額加計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二)有關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最高保證期限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對象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 20,000	\$ 20,000	\$ 20,000	\$ -	1.88	淨值 50%(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為 531,653 仟元)	Y	-	-	-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之子公司		37,500	37,500	-	-	3.53	531,653 仟元	Y	-	-	Y

註：國眾公司及所屬子公司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五十，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股	幣	價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華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54	\$	811	10.92	\$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2,174		-	0.14	-
	宜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0,385		-	10.04	-
	樂多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	16.33	-
	網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2.08	-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450	8.33	-
	新浩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28,000		30,008	13.38	-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95,101		13,190	0.59	13,190
	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8,275.61		20,387	-	20,387
	未來資產所屬門貨幣市場基金	"	"	2,403,460.98		30,033	-	30,033
點空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眾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		-	9.40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期	間	餘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及勞務提供	\$ 100,009	4	專案授信	-	-	較非關係人略優			\$ 71,698	12	1、2

註 1：係專案維護合約，無一般交易單價可比較。

註 2：一般交易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該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認 股 金 額	上 期 末 資 金 額	本 期 末 資 金 額	持 有 權 面 額	有 限 公 司 額 外 認 股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註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果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神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3號3樓 台北市南港區惠安路221號4樓	個人電腦銷售 接受委託辦理土木 工程規劃設計及 其他相關業務	\$ 122,638 14,950	\$ 122,638 14,950	11,000,000 1,300,000	100.00 20.02	\$ 111,057 17,372	\$ 725 6,038	\$ 725 1,209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微當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51號7樓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00號8樓	資訊整合服務 節能自動化及智慧 監控解決方案	150,300 2,000	150,300 2,000	15,030,000 200,000	30.00 20.00	160,769 691	20,426 (2,210)	6,136 (437)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54,464	54,464	1,570,000	100.00	2	-	-	
果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oli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Rm51, 5th Floor, Britannia House, Jalan Cator Bandar Seri Begawan BS8811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一般投資業務	25,480	25,480	810,000	100.00	28,057	2,576	2,576	
	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聯益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惠安路221號4樓	電腦周邊設備及資 訊軟體服務業	3,000	3,000	300,000	100.00	197	(804)	(804)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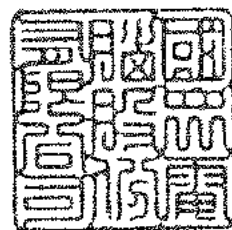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超 群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

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含關係人）為 641,312 仟元（扣除 1,942 仟元之備抵呆帳）；管理階層於評估備抵呆帳時，係依逾期帳齡及個別客戶信用狀況而有不同呆帳提列比例。由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評估備抵呆帳亦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備抵呆帳之評估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備抵呆帳之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該計算係支持提列備抵呆帳之金額，包括測試做為計算備抵呆帳基礎之逾期帳齡報告之正確性。本會計師另比較及檢視當年度與以前年度呆帳沖銷之水準以驗證提列金額及提列比例之合理性，並透過檢視期後現金收款確認應收款項之可回收性。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評估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

收入認列

依據附註四之會計政策，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產品銷售收入係將相關風險及所有權移轉給客戶後認列收入，其收入金額約占合併營業收入 75.33%，因對整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是將其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上述客戶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與上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以全年收入認列進行選樣驗證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會計準則之規定實際達成。

其他事項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於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書琳



劉書琳

會計師 鄭得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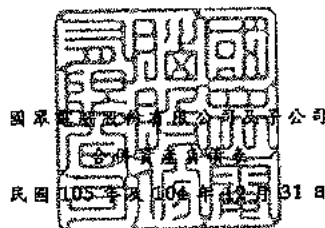


鄭得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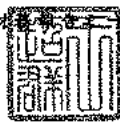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65,746	14	\$ 216,38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50,420	3	51,218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13,190	1	16,847	1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568,902	31	704,583	35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十及三五)	72,410	4	119,607	6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196,013	10	180,304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95,693	5	128,876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十七、二八、三五及三六)	27,860	1	39,80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90,234	69	1,457,626	7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五)	32,269	2	32,26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161,460	9	155,761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五及三六)	68,405	4	68,916	3
1781	商 標 權 (附註四)	1,616	-	3,372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附註四)	2,275	-	101	-
1805	商譽 (附註四、五及十六)	103,373	5	103,37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2,139	-	842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七及三五)	117,825	6	104,056	5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一)	66,237	4	93,024	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十七及三六)	15,818	1	16,2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71,417	31	577,953	2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61,651	100	\$ 2,035,57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20,000	1	\$ 10,000	1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九)	420,519	23	613,067	3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五)	244	-	2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161,571	9	163,559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三五)	702	-	1,90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7,012	-	7,71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及三十)	93,813	5	90,388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03,861	38	886,840	4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11,732	1	11,89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47,399	2	41,086	2
2645	存入保證金	416	-	2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9,547	3	53,012	3
2XXX	負債總計	763,408	41	939,852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附註二二)	859,001	46	897,401	44
3210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947	-	989	-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	-	-	-
3210	保留盈餘 (附註二二)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951	4	54,18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6,105	2	45,59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02,024	6	117,679	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二)	1,031	-	3,244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附註二二)	(11,752)	(1)	(8,095)	-
3500	庫藏股票 (附註二二)	-	-	(45,376)	(2)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63,307	57	1,065,619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三、二二及三一)	34,936	2	30,108	2
3XXX	權益總計	1,098,243	59	1,095,727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861,651	100	\$ 2,035,5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五）	\$ 2,564,635	100	\$ 2,425,5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五）	<u>2,066,040</u>	<u>81</u>	<u>1,919,331</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498,595	19	506,232	2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一、二五、二六、二七及三五）	<u>384,371</u>	<u>15</u>	<u>392,433</u>	<u>16</u>
6900	營業利益	<u>114,224</u>	<u>4</u>	<u>113,799</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及三五）	12,984	1	18,892	1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三五）	811	-	1,883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九）	-	-	(1,100)	-
7050	財務成本	(1,101)	-	(38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十四）	<u>5,699</u>	<u>-</u>	<u>14,40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393</u>	<u>1</u>	<u>33,69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32,617	5	147,493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u>14,033</u>)	<u>-</u>	(<u>19,232</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8,584</u>	<u>5</u>	<u>128,261</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二一)	(\$ 6,506)	-	(\$ 7,294)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八)	1,106	-	1,240	-
8310		(5,400)	-	(6,05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213)	-	(54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657)	(1)	38	-
8360		(5,870)	(1)	(51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1,270)	(1)	(6,565)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7,314	4	\$ 121,696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13,756	5	\$ 123,444	5
8620	非控制權益	4,828	-	4,817	-
8600		\$ 118,584	5	\$ 128,261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2,486	4	\$ 116,87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4,828	-	4,817	-
8700		\$ 107,314	4	\$ 121,696	5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50	基 本	\$ 1.32		\$ 1.39	
9850	稀 釋	\$ 1.31		\$ 1.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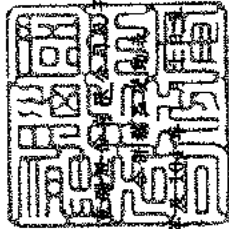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科目	於	本公司	業化	主權	之	樣	益	總	計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7,401	\$ 989	\$ 43,776	\$ 49,134	\$ 104,075	\$ 3,793	\$ 8,133	\$ 1,091,035	\$ 1,091,035
B1	103 年度盈餘撥源及分配	-	-	10,407	-	(10,407)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96,919)	-	-	(96,919)	(96,919)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540)	3,540	-	-	-	-
O1	遞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L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25,291	25,291
D1	庫藏股買回	-	-	-	-	-	-	(45,376)	(45,376)	(45,376)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123,444	-	-	123,444	128,261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54)	(549)	38	(6,565)	(6,56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7,390	(549)	38	116,879	121,696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97,401	989	54,183	45,594	117,679	3,244	(8,095)	1,065,619	1,095,727
B1	104 年度盈餘撥源及分配	-	-	11,768	-	(11,768)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11	(511)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4,798)	-	-	(104,798)	(104,798)
L3	庫藏股買回	(38,400)	(42)	-	-	(6,934)	-	-	45,376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113,756	-	-	113,756	118,584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00)	(2,213)	(3,657)	(11,270)	(11,27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8,356	(2,213)	(3,657)	102,486	107,31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9,001	947	65,951	46,105	102,024	1,031	(11,752)	\$ 1,069,307	\$ 1,098,2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振群



經理人：王煜輝



會計主管：鄭松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32,617	\$ 147,4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531	5,672
A20200	攤銷費用	2,442	2,02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92)	(497)
A20900	財務成本	1,101	384
A21200	利息收入	(5,059)	(6,19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5,699)	(14,40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8)	(28)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1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0	60,251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5,681	(122,010)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7,197	(41,409)
A31200	存 貨	(16,809)	(126,9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670	(11,04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0,227)	691
A31990	長期應收租賃款	80,197	(3,206)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2,548)	247,218
A32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	2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88)	19,37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01)	40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425	13,73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3)	1,97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6,924	174,7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59	6,19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01)	(38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816)	(2,1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6,066</u>	<u>178,45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0,00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6)	(2,7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	8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769)	(12,25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86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1,90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u>421</u>	<u>11,08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102)</u>	<u>(31,1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14,06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88	28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04,798)	(96,919)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u>	<u>(45,37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4,410)</u>	<u>(156,33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191)</u>	<u>(54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49,363	(9,60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6,383</u>	<u>225,98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5,746</u>	<u>\$ 216,3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超群



經理人：王超群



會計主管：鄭裕平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母公司沿革及營業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國眾公司）成立於 74 年 9 月，主要係從事資訊軟硬體產品之銷售、軟體規劃設計及電腦硬體維護服務、系統整合等業務。國眾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內湖區，於高雄市及台中市設有分公司，另有倉庫位於新北市林口區。

國眾公司股票於 88 年 9 月 30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上櫃，並於同年 11 月 26 日正式掛牌買賣。

國眾公司基於資源整合，提升營運經濟規模及競爭力，於 96 年 8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國眾公司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以國眾公司為存續公司。

合併後國眾公司增加金融業及製造業之電腦化、自動化及系統整合之專業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行銷之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國眾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子（孫）公司沿革及營業

- (一)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8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設備安裝與銷售其週邊設備。
- (二)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設立目的為控制大陸之轉投資公司。
- (三)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係於 96 年 2 月於汶萊申請設立，主要設立目的係為監管國眾公司之轉投資大陸公司。
- (四) 深圳揚眾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 96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電腦軟體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

(五)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82 年 5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接受委託辦理土木工程規劃設計及其諮詢顧問業務、土地之重劃顧問業務、工程測量製圖、環保工程規劃及評估等。

(六) 點空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97 年 7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體、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及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惟合併公司判斷適用上述準則尚不致對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項目造成重大影響。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

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子公司」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商標權及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二）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應收帳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事項。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之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其不符合融資租賃條件者，以營業租賃處理；若符合融資租賃條件，於租賃期間開始日認列銷貨收入及成本，銷貨收入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出租人應收最低租賃給付按市場利率計算之現值兩者孰低者，銷貨成本為租賃資產之成本（如成本與帳面金額不同時，則為帳面金額）減除未保證殘值現值之金額。銷貨收入與銷貨成本間之差額為企業按賣斷政策所認列之銷售利潤。另應收租賃款依其收現期間之長短分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長期應收租賃款，現金銷貨價格與應收租賃款之差額即為未實現之利息收入，未實現利息收入列為應收租賃款之減項，並逐期轉列利息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應預估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管理階層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79	\$ 7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65,167</u>	<u>215,642</u>
	<u>\$265,746</u>	<u>\$216,38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50,420</u>	<u>\$ 51,218</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3,190</u>	<u>\$ 16,847</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2,269</u>	<u>\$ 32,26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104 年度合併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評估可能之價值減損，提列減損損失 1,100 仟元。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724	\$ 10,148
應收帳款	565,051	696,308
應收帳款－關係人	<u>72,479</u>	<u>119,676</u>
	643,254	826,132
減：備抵呆帳	(1,873)	(1,873)
備抵呆帳－關係人	(<u>69</u>)	(<u>69</u>)
	<u>\$641,312</u>	<u>\$824,19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月結 30～60 天。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依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

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503,778	\$662,739
61~90 天	39,770	75,250
91~180 天	68,801	43,805
181~365 天	11,012	29,201
365 天以上	14,169	4,989
合 計	<u>\$637,530</u>	<u>\$815,98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已逾期但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應 收 帳 款 及 票 據			應收帳款及票據－關係人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 票據合計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及票據－ 關係人合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7	\$ 1,136	\$ 1,873	\$ -	\$ 1,605	\$ 1,60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	-	-	-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	-	(1,536)	(1,53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7</u>	<u>\$ 1,136</u>	<u>\$ 1,873</u>	<u>\$ -</u>	<u>\$ 69</u>	<u>\$ 69</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37	\$ 1,136	\$ 1,873	\$ -	\$ 69	\$ 69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	-	-	-	-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37</u>	<u>\$ 1,136</u>	<u>\$ 1,873</u>	<u>\$ -</u>	<u>\$ 69</u>	<u>\$ 69</u>

十一、應收租賃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租賃款</u>		
1 年以內	\$ 64,619	\$119,58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68,400</u>	<u>96,233</u>
	133,019	215,820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4,971)	(7,575)
	<u>\$128,048</u>	<u>\$208,245</u>
<u>應收租賃款現值</u>		
1 年以內	\$ 61,811	\$115,22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66,237</u>	<u>93,024</u>

\$128,048

\$208,245

係合併公司對政府單位等出租電腦設備及軟體程式所認列之應收租賃款，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3至5年間，其中屬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整個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105及104年度之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均約為年利率3%。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應收租賃款並未逾期亦未有減損跡象。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179,578	\$172,300
借 用 品	11,228	4,836
借 出 品	5,207	3,168
	<u>\$196,013</u>	<u>\$180,304</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738,172仟元及1,608,906仟元。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1,825仟元。

十三、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國眾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眾力公司)	個人電腦銷售、電器及電子材料零售及批發	100.00%	100.00%	—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坤眾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土木工程規劃設計及其相關業務	20.02%	20.02%	1、3
眾力公司	易化服務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Full Fortune Technology Co., Ltd. (Full Fortune)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坤眾公司	點空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點空間公司)	電腦周邊設備及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00%	100.00%	2
Full Fortune	深圳勝眾科技有限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100.00%	100.00%	—

1. 國眾公司於104年5月底取得坤眾公司20.02%股權暨董事會過半數之席次後，具主導坤眾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2. 點空間公司為坤眾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故自國眾公司取得對坤眾公司之控制力起一併列入合併財務報告。

3.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坤眾公司	臺 灣	79.98%	79.98%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5年1月1日	104年6月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坤眾公司	\$ 4,828	\$ 4,817	\$ 34,936	\$ 30,108

以下坤眾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641	\$ 54,220
非流動資產	7,195	8,855
流動負債	(16,879)	(23,219)
非流動負債	(2,276)	(2,212)
權 益	\$ 43,681	\$ 37,644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8,745	\$ 7,536
坤眾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4,936	30,108
	\$ 43,681	\$ 37,644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4年6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 52,487	\$ 58,973
本期淨利	\$ 6,037	\$ 6,030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6,037	\$ 6,030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09	\$ 1,213
坤眾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4,828	4,817
	\$ 6,037	\$ 6,030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4年6月1日 至12月31日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09	\$ 1,213
坤眾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828</u>	<u>4,817</u>
	<u>\$ 6,037</u>	<u>\$ 6,03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194	\$ 17,938
投資活動	2,547	2,377
籌資活動	<u>-</u>	<u>(13,000)</u>
淨現金流入	<u>\$ 5,741</u>	<u>\$ 7,315</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樂富公司)	\$160,769	\$154,63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691</u>	<u>1,128</u>
	<u>\$161,460</u>	<u>\$155,761</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樂富公司	30%	3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之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樂富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64,317	\$ 562,668
非流動資產	167,445	222,220
流動負債	(98,544)	(272,123)
權益	\$ 533,218	\$ 512,765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0%	30%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59,965	\$ 153,829
商譽	804	804
投資帳面金額	\$ 160,769	\$ 154,633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35,479	\$ 275,530
本年度淨利	\$ 20,453	\$ 50,03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0,453	\$ 50,034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437)	(\$ 60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37)	(\$ 607)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合併公司於103年5月15日以現金2,000仟元認購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200仟股，持股比例為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城市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447	\$ 13,041	\$ 11,130	\$ 12,713	\$ 97,730
增 添	-	-	-	330	674	1,703	2,707
處 分	-	-	-	(1,325)	(85)	(87)	(1,477)
本期重分類	-	-	134	-	2,916	(877)	2,17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	-	(57)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	-	4,474	4,47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581</u>	<u>\$ 12,046</u>	<u>\$ 14,578</u>	<u>\$ 17,946</u>	<u>\$ 105,550</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847	\$ 56	\$ 7,587	\$ 8,636	\$ 7,971	\$ 29,097
折舊費用	-	256	89	1,711	1,524	2,092	5,672
處 分	-	-	-	(549)	(85)	(67)	(701)
本期重分類	-	-	-	-	1,992	(1,992)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3)	-	(53)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	-	2,619	2,61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103</u>	<u>\$ 145</u>	<u>\$ 8,749</u>	<u>\$ 12,014</u>	<u>\$ 10,623</u>	<u>\$ 36,63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65</u>	<u>\$ 6,631</u>	<u>\$ 436</u>	<u>\$ 3,297</u>	<u>\$ 2,564</u>	<u>\$ 7,323</u>	<u>\$ 68,916</u>
<u>成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8,665	\$ 11,734	\$ 581	\$ 12,046	\$ 14,578	\$ 17,946	\$ 105,550
增 添	-	-	125	2,506	1,187	128	3,946
處 分	-	-	-	(861)	(74)	(62)	(997)
本期重分類	-	-	-	-	-	1,100	1,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46)	-	(24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65</u>	<u>\$ 11,734</u>	<u>\$ 706</u>	<u>\$ 13,691</u>	<u>\$ 15,445</u>	<u>\$ 19,112</u>	<u>\$ 109,35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5,103	\$ 145	\$ 8,749	\$ 12,014	\$ 10,623	\$ 36,634
折舊費用	-	255	106	1,111	1,430	2,629	5,531
處 分	-	-	-	(861)	(70)	(62)	(99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24)	-	(22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358</u>	<u>\$ 251</u>	<u>\$ 8,999</u>	<u>\$ 13,150</u>	<u>\$ 13,190</u>	<u>\$ 40,94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8,665</u>	<u>\$ 6,376</u>	<u>\$ 455</u>	<u>\$ 4,692</u>	<u>\$ 2,295</u>	<u>\$ 5,922</u>	<u>\$ 68,405</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

提折舊：

建築物	40~47年
機器設備	6年
運輸設備	6~7年
電腦設備	4~6年
其他設備	3~7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六、商 譽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取得成本(附註三一)	\$166,540	\$166,540
減：累計減損	(63,167)	(63,167)
	<u>\$103,373</u>	<u>\$103,373</u>

國眾公司於 97 年 1 月 1 日與眾電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岱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超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價值及其他相關成本減除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後，淨額 157,913 仟元列為商譽。

國眾公司於 104 年 5 月底取得坤眾公司 20.02% 股權暨董事會過半數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因合併而支付之現金對價減除該淨資產公平價值後，淨額 8,627 仟元列為商譽。

十七、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8,215	\$ 12,772
暫 付 款	23	3,361
應收所得稅款（附註二八）	605	883
受限制資產	<u>19,017</u>	<u>22,792</u>
	<u>\$ 27,860</u>	<u>\$ 39,808</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117,825	\$104,056
受限制資產	<u>15,818</u>	<u>16,239</u>
	<u>\$133,643</u>	<u>\$120,295</u>

(一)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合併公司因拓展業務參與競標而繳付之押標金及因得標所繳付之履約保證金。

(二) 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參與競標，於得標後質押定存單於該機關以為履約保證金，以及提供定存單作為借款額度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六之說明。

十八、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六）</u>		
銀行借款	<u>\$ 20,000</u>	<u>\$ 1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7% 及 1.55%。

十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948	\$ 1,385
應付帳款	<u>419,571</u>	<u>611,682</u>
	<u>\$420,519</u>	<u>\$613,067</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賒帳期間為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支出	\$ 50,856	\$ 56,279
應付年終獎金	34,435	34,941
應付薪資	24,133	24,86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附註二七)	9,712	10,721
其他(包含租金、運費、文 具等費用)	<u>42,435</u>	<u>36,749</u>
	<u>\$161,571</u>	<u>\$163,559</u>
其他負債		
預收款項	\$ 86,476	\$ 85,389
其 他	<u>7,337</u>	<u>4,999</u>
	<u>\$ 93,813</u>	<u>\$ 90,388</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眾公司、眾力公司、坤眾公司及點空間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國眾公司及坤眾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國眾公司及坤眾

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9,182	\$ 81,1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783)	(40,05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7,399</u>	<u>\$ 41,08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 年 1 月 1 日	<u>\$ 73,740</u>	<u>(\$ 41,926)</u>	<u>\$ 31,81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97	-	597
前期服務成本	2,545	-	2,545
利息費用（收入）	<u>1,547</u>	<u>(1,251)</u>	<u>296</u>
認列於損益	<u>4,689</u>	<u>(1,251)</u>	<u>3,438</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89	-	48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444	-	2,444
精算損失（利益）—經驗調整	<u>4,562</u>	<u>(201)</u>	<u>4,36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495</u>	<u>(201)</u>	<u>7,294</u>
雇主提撥	-	(1,471)	(1,471)
福利支付	<u>(4,788)</u>	<u>4,799</u>	<u>11</u>
104 年 12 月 31 日	81,136	(40,050)	41,08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85	-	585
利息費用（收入）	<u>1,375</u>	<u>(707)</u>	<u>668</u>
認列於損益	<u>1,960</u>	<u>(707)</u>	<u>1,253</u>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13	-	51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567	-	2,567
精算損失(利益)－經驗 調整	<u>3,006</u>	<u>420</u>	<u>3,42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086</u>	<u>420</u>	<u>6,506</u>
雇主提撥	-	(1,446)	(1,446)
福利支付	-	-	-
105年12月31日	<u>\$ 89,182</u>	<u>(\$ 41,783)</u>	<u>\$ 47,39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國眾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u>(\$ 1,744)</u>	<u>(\$ 1,765)</u>
減少0.25%	<u>\$ 1,801</u>	<u>\$ 1,82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 1,725</u>	<u>\$ 1,760</u>
減少0.25%	<u>(\$ 1,679)</u>	<u>(\$ 1,70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年	11年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u>\$ 1,420</u>	<u>\$ 1,457</u>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5,900</u>	<u>89,740</u>
已發行股本	<u>\$ 859,001</u>	<u>\$ 897,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國眾公司於105年2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3,840仟股，減資基準日為105年2月22日，並於105年2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股本為859,001仟元，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85,900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947</u>	<u>\$ 98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國眾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及 104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1,768	\$ 10,407	\$ -	\$ -
提列(迴轉)特別 盈餘公積	511	(3,540)	-	-
現金股利	104,798	96,919	1.22	1.08

國眾公司 106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02	\$ -
特別盈餘公積	5,870	-
現金股利	85,900	1.0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3,244	\$ 3,79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213)	(549)
期末餘額	<u>\$ 1,031</u>	<u>\$ 3,244</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8,095)	(\$ 8,1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57)	38
期末餘額	<u>(\$ 11,752)</u>	<u>(\$ 8,09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30,108	\$ -
取得坤眾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三及三一）	-	25,29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u>4,828</u>	<u>4,817</u>
期末餘額	<u>\$ 34,936</u>	<u>\$ 30,108</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期初股數	3,840	-
本年度增加	-	3,840
本年度註銷	(3,840)	-
期末股數	<u>-</u>	<u>3,840</u>

國眾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國眾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國眾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三、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收入	\$ 1,931,924	\$ 1,779,031
維護收入	308,610	329,745
佣金收入	240,811	230,091
其他營業收入－其他	83,290	86,696
	<u>\$ 2,564,635</u>	<u>\$ 2,425,563</u>

二四、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成本	\$ 1,738,172	\$ 1,608,906
維護成本	75,138	68,776
佣金成本	196,252	185,480
其他營業成本	56,478	56,169
	<u>\$ 2,066,040</u>	<u>\$ 1,919,331</u>

二五、營 業 費 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費用	\$276,169	\$272,524
管理費用	73,238	87,554
研發費用	34,964	32,355
	<u>\$384,371</u>	<u>\$392,433</u>

二六、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31	\$ 5,672
商標權	1,756	1,756
電腦軟體	686	271
	<u>\$ 7,973</u>	<u>\$ 7,699</u>
依功能別彙總		
銷售費用	\$ 4,860	\$ 4,407
管理費用	2,670	2,882
研發費用	443	410
	<u>\$ 7,973</u>	<u>\$ 7,699</u>

二七、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1,734	\$ 11,503
確定福利計畫	1,253	3,43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987</u>	<u>\$ 14,9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4	\$ -
銷售費用	9,758	12,358
管理費用	974	1,055
研發費用	1,601	1,528
	<u>\$ 12,987</u>	<u>\$ 14,941</u>

（一）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國眾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 及不超過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眾力公司及坤眾公司尚有未彌補之累積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酬勞。

國眾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3 日及 10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5%	5%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937	\$	7,658
董監事酬勞		2,775		3,06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國眾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國眾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4,860		-
董監事酬勞		1,944		-

104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3年度	
	員	工	董	監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860	\$	1,94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4,580	\$	1,832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國眾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4,086	\$ 9,8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	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73	2,558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57)	6,8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033</u>	<u>\$ 19,23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32,617</u>	<u>\$147,49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7%)	\$ 22,544	\$ 25,074
暫時性差異	(1,786)	2,031
投資抵減	(5,666)	(4,203)
虧損扣抵	(946)	(5,004)
免稅所得	(160)	(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31	29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57)	(1,1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73</u>	<u>2,5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033</u>	<u>\$ 19,23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利益) 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衡量數	<u>(\$ 1,106)</u>	<u>(\$ 1,24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所得稅款（附註十七）	\$ 605	\$ 8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7,012	\$ 7,71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842	\$ -	\$ 1,297	\$ -	\$ 2,139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18	\$ -	\$ 36	(\$ 1,106)	\$ 1,048
商 譽	9,780	-	904	-	10,684
	\$ 11,898	\$ -	\$ 940	(\$ 1,106)	\$ 11,732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1,304	\$ 1,080	(\$ 1,542)	\$ -	\$ 842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323	\$ -	\$ 35	(\$ 1,240)	\$ 2,118
商 譽	4,519	-	5,261	-	9,780
	\$ 7,842	\$ -	\$ 5,296	(\$ 1,240)	\$ 11,898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3 年度到期	\$ 576	\$ 576
114 年度到期	270	13,462
115 年度到期	1,995	-
	\$ 2,841	\$ 14,038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76	113年度
12,851	114年度
<u>1,995</u>	115年度
<u>\$ 15,422</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關國眾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2,024</u>	<u>\$117,679</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7,099</u>	<u>\$ 1,952</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83%	8.45%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國眾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眾力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坤眾公司及點空間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32</u>	<u>\$ 1.3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31</u>	<u>\$ 1.3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113,756	\$123,44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13,756</u>	<u>\$123,444</u>

股 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5,900	88,7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分紅	<u>852</u>	<u>9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6,752</u>	<u>89,687</u>

單位：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取得與產業創新相關之政府補助，於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於其他收入項下之金額分別為 3,186 仟元及 8,289 仟元。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之餘額皆為 3,187 仟元。

三一、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及移轉對價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坤眾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土木 工程規劃設計及 其相關業務	104年5月底	20.02%	<u>\$ 14,950</u>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5 月底以現金 14,950 仟元認購坤眾公司現金增資 1,300 仟股，取得 20.02% 股權暨董事會過半數席次。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坤 眾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856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25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33
預付工程款	831
預付費用	847
預付款項	2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855
存出保證金	9,0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3,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935)
其他應付款	(3,741)
其他流動負債	(505)
	<u>\$ 31,614</u>

(三) 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坤眾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坤眾公司之非控制權益（79.98%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價值 25,291 仟元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坤 眾 公 司
移轉對價	\$ 14,950
加：非控制權益（坤眾公司之 79.98% 所有權權益）	25,291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31,614</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8,627</u>

收購坤眾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坤 眾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4,95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856)
	<u>(\$ 1,906)</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坤 眾 公 司
營業收入	\$ 58,973
本期淨利	<u>\$ 6,030</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為 2,428,001 仟元，擬制淨利為 99,278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合併公司自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收購坤眾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1. 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依收購日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及
2. 依據企業合併後合併公司之資金狀況、信用評等、負債對權益比率估算借款成本。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營業處所、停車位及車輛，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3,035	\$ 13,34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4,614</u>	<u>3,843</u>
	<u>\$ 47,649</u>	<u>\$ 17,187</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0,420	\$ -	\$ -	\$ 50,4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90	-	-	13,190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218	\$ -	\$ -	\$ 51,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847	-	-	16,847

2. 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自 105 年 7 月 7 日起於活絡市場暫停交易，合併公司判定自該日起其非屬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故公允價值層級由第 1 等級轉入第 2 等級；惟該等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恢復交易，故公允價值層級復由第 2 等級轉回第 1 等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5,746	\$216,383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641,312	824,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693	128,876
長期應收租賃款	66,237	93,024
存出保證金	117,825	104,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0,420	\$ 51,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9	49,11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20,000	1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420,763	613,27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62,273	165,462
存入保證金	416	28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功能性貨幣進行交易，市場風險相對較小，故未積極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作避險。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及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

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暴險之短期借款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八。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96,177 仟元及 232,352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請參閱附註十八，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年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

三五、關係人交易

國眾公司及子公司（係國眾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營業交易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成 本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28	\$ 602	\$ 216	\$ -
關聯企業	100,009	109,139	255	195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 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957	1,131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 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	276	90	90
其他關係人—其他	1,895	2,102	-	-
	<u>\$103,589</u>	<u>\$113,250</u>	<u>\$ 561</u>	<u>\$ 285</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收入包含銷貨及勞務提供，營業成本包含進貨、維護及佣金成本。除對關聯企業之收款條件較非關係人略優外，其餘銷售價格及收款方式，及進貨之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雷同。

	管 理 諮 詢 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040	\$ 5,040
其他關係人—其他	720	720
	<u>\$ 5,760</u>	<u>\$ 5,760</u>

	技 術 報 酬 費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 擔任其董事	\$ -	\$ 1,143

	租 賃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0,740</u>	<u>\$ 10,589</u>

	其 他 收 入 — 其 他	什 項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948 \$ 948
關聯企業	-	113	- 2,572
	<u>\$ -</u>	<u>\$ 113</u>	<u>\$ 948</u> <u>\$ 3,520</u>

	捐 贈 支 出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其他	<u>\$ 1,200</u>	<u>\$ 1,200</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41	\$ 211
關聯企業	71,698	118,654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 擔任其董事	183	178
其他關係人—其他	457	633
	<u>72,479</u>	<u>119,676</u>
減：備抵呆帳	(69)	(69)
	<u>\$ 72,410</u>	<u>\$ 119,607</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27	\$ -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17	-
關聯企業	-	207
	<u>\$ 244</u>	<u>\$ 207</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76	\$ 594
關聯企業	-	40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	1,143
其他關係人－其他	126	126
	<u>\$ 702</u>	<u>\$ 1,903</u>

資產負債表日之預付開發專案款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其董事	<u>\$ 1,600</u>	<u>\$ 1,829</u>

資產負債表日之租賃押金及管理大樓週轉金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項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2,193</u>	<u>\$ 2,193</u>

(二) 取得金融資產

104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擔任其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8,000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0,008</u>

合併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及預估獲利狀況決定每股取得價格。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7,439</u>	<u>\$ 30,67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承包工程之保證金、銀行借款及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19,017	\$ 22,792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818	16,239
固定資產—土地	43,857	43,857
—建築物	4,530	4,710
	<u>\$ 83,222</u>	<u>\$ 87,598</u>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均與電腦相關之軟、硬體銷售與維護、應用服務業務，且該營運活動之營業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百分之九十以上，故依 IFRS 8 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訊。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資 貸 與 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聯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限	本金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擔保金額	抵押擔保金額	品 價 值	對 外 貸 出 金 額	對 外 貸 出 金 額 總 計	貸 出 金 額 限 額	註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5,000	\$	-	\$	2.50	短期融通資金	\$	-	-	-	\$ 5,000	\$ 318,992	\$ 425,322		1
1	坤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聯人	是	2,500	-	-	-	2.75	短期融通資金	-	-	-	-	-	13,104	17,472		2

註 1：國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與各中貨公司業務往來金額總額加計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二)有關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 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註 2：坤眾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 (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與各中貨公司業務往來金額總額加計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二)有關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 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當時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 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
 - 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關係	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收金額	實際支額	以財產擔保之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最高限額	屬對背書保證者公司	屬對背書保證者公司	屬對背書保證者公司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淨值 20% (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 212,661 仟元)	\$ 20,000	\$ 20,000	\$ 20,000	\$ 20,000	\$ -	1.88	淨值 50% (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 531,653 仟元)	Y	-	-	-
		深圳揚眾利技有限公司	間接控制之子公司		212,661	37,500	37,500	-	-	-	3.53	531,653	Y	-	-	Y

註：國眾公司及所屬子公司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辦理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五十，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二十。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額			本 備 註		
					票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價	備 註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華緯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154	\$ 811	10.92	\$ -	-		
	新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2,174	-	0.14	-	-		
	宜佳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0,385	-	10.04	-	-		
	華多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45,000	-	16.33	-	-		
	網際達通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2.08	-	-		
	騰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450	8.33	-	-		
	新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28,000	30,008	13.38	-	-		
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95,101	13,190	0.59	13,190	13,190		
	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8,275.61	20,387	-	-	20,387		
	未來資產所託匯豐市場基金	"	"	2,403,460.98	30,033	-	-	30,033		
點空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眾 龍眾新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	-	9.40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七。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	價	授信期	開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樂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及勞務提供	\$ 100,009	4	專案授信一年	-	-	較非關係人略優		\$ 71,698	12		1、2

註 1：係專案維護合約，無一般交易單價可比較。

註 2：一般交易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來往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總收或總
0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 56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7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收入	30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租金支出	2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眾力公司	1	什項收入	360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坤眾公司	1	銷貨及勞務提供	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坤眾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坤眾公司	1	租金收入	1,04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坤眾公司	1	什項收入	1,37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國眾公司	點空間公司	3	租金收入	86		與非關係人雷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母公司對孫公司。

4.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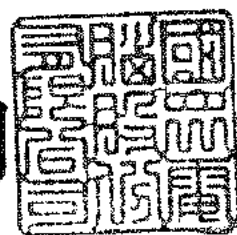
1. 大陸被投資實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計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本公司直接 間接持股比例%	本 期 資 損 益	列 帳 期 末 復 價	資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 匯回台灣之溢 利及未分配盈餘
深圳揚鼎科技有限 公司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 業、電腦軟體服 務業及電腦系統 整合服務業	USD809 仟元	註一	USD809 仟元	\$ -	100.00	\$ 2,576	\$ 27,572	\$ -	-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上限額
累力：美金 2,329 仟元	累力：美金 2,330 仟元	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依規定計算之限額如下： $1,063,307 \text{ 仟元} \times 60\% = 637,984 \text{ 仟元}$ 。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超群



專業・科技・品質・服務